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明，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CHINA ORIENTAL GROUP COMPANY LIMITED 中國東方集團控股有限公司*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581)

截至 2025 年 6 月 30 日止六個月 中期業績公告

財務摘要

	截至 6 月 30 日止六個月		
	2025 年	2024 年	變化
銷售量(噸)			
— 自行生產的鋼鐵產品	401 萬	376 萬	6.5%
— 鋼鐵產品貿易	3 萬	7 萬	(57.1%)
	404 萬	383 萬	5.5%
收入(人民幣)			
— 銷售自行生產的鋼鐵產品	120.1 億	131.9 億	(9.0%)
— 銷售電力設備	19.0 億	19.2 億	(1.2%)
— 房地產	0.5 億	0.2 億	100.2%
— 鋼鐵產品、鐵礦石及 相關原材料貿易及其他	59.0 億	74.4 億	(20.7%)
	198.6 億	225.7 億	(12.0%)
毛利／(毛虧)(人民幣)			
— 銷售自行生產的鋼鐵產品	9.38 億	6.43 億	45.9%
— 銷售電力設備	1.60 億	1.36 億	17.6%
— 房地產	(0.31) 億	0.07 億	(542.9%)
— 鋼鐵產品、鐵礦石及 相關原材料貿易及其他	1.76 億	1.14 億	54.4%
	12.43 億	9.00 億	38.1%
每噸毛利(人民幣)			
— 銷售自行生產的鋼鐵產品	234	171	36.8%

* 僅供識別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變化
	2025年	2024年	
息稅折舊及攤銷前溢利(EBITDA) ¹ (人民幣)	10.65 億	8.15 億	30.6%
息稅折舊及攤銷前溢利(EBITDA) ¹ 率	5.4%	3.6%	不適用
息稅前溢利(EBIT) ² (人民幣)	4.59 億	2.50 億	83.8%
息稅前溢利(EBIT) ² 率	2.3%	1.1%	不適用
除所得稅前溢利(人民幣)	4.21 億	1.43 億	194.2%
期內溢利(人民幣)	2.43 億	1.23 億	97.5%
期內本公司權益持有者 應佔溢利(人民幣)	2.03 億	0.94 億	116.0%
每股基本收益(人民幣)	0.05	0.03	66.7%
每股中期股息(港元)	—	—	—
權益回報率 ³	0.9%	0.4%	不適用
經調整期內溢利 (非香港財務報告準則計量) ⁴ (人民幣)	3.86 億	1.23 億	213.4%
於			
	2025年	2024年	
	6月30日	12月31日	變化
總資產(人民幣)	494.7 億	500.8 億	(1.2%)
每股資產淨值(豁除非控制性權益) (人民幣)	6.00	5.99	0.2%
債項與資本比率 ⁵	59.5%	65.8%	不適用

¹ 中國東方集團控股有限公司* (「本公司」) 對 EBITDA 的定義為扣除財務成本—淨額、所得稅費用、攤銷、折舊及非現金非經常性項目前之期內溢利。於截至 2025 年 6 月 30 日止六個月內，計算中概無非現金非經常性項目的調整 (2024 年同期：無)。

² 本公司對 EBIT 的定義為扣除財務成本—淨額、所得稅費用及非現金非經常性項目前之期內溢利。於截至 2025 年 6 月 30 日止六個月內，計算中概無非現金非經常性項目的調整 (2024 年同期：無)。

³ 權益回報率是以本公司權益持有者應佔溢利除以當期歸屬於本公司權益持有者的權益之期初及期末結餘的平均數計算。

⁴ 本公司對經調整期內溢利 (非香港財務報告準則計量) 的定義為撇除非經常性收益及 (i) 發展中及持作出售物業；以及 (ii) 於中國二綫及以下城市房地產行業相關的應收貸款兩者的減值撥備之期內溢利。請參閱「管理層討論與分析—非香港財務報告準則計量」分節有關非香港財務報告準則計量之詳情。

⁵ 債項與資本比率是根據債項總額除以總資本計算。債項總額包括流動及非流動借款、租賃負債及關聯方貸款。總資本包括非流動借款、非流動租賃負債及歸屬於本公司權益持有者的權益。

本公司董事局(「董事局」或「董事(們)」)欣然宣佈，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本集團」)截至202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未經審核簡明合併中期業績連同2024年同期的比較數字。

簡明合併損益表及其他綜合收益表

	附註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25年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收入	4	19,863,893	22,565,340
銷售成本		(18,620,634)	(21,665,160)
毛利		1,243,259	900,180
分銷成本		(77,974)	(56,936)
行政費用		(490,556)	(360,675)
研發費用		(202,146)	(192,680)
金融及合約資產減值撥備，淨額		(169,252)	(14,833)
其他費用		(20,112)	(22,033)
衍生金融工具(虧損)/收益	6	(11,423)	32,843
其他收入	6	86,149	73,808
其他收益及虧損	6	118,576	(111,407)
經營溢利	6	476,521	248,267
財務收入	7	96,488	145,646
財務成本	7	(134,639)	(252,328)
應佔聯營公司及合營企業業績		(17,299)	1,518
除所得稅前溢利		421,071	143,103
所得稅費用	8	(178,055)	(20,074)
期內溢利		243,016	123,029

簡明合併損益表及其他綜合收益表(續)

	附註	截至 6 月 30 日止六個月	
		2025 年	2024 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其他綜合收益：			
其後或重分類至損益表的項目			
按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			
綜合收益之債務投資之公允價值收益		—	1,856
重分類至損益表的項目			
於出售按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			
其他綜合收益之債務投資時將先前			
計入儲備之公允價值虧損轉至損益表		—	34
期內其他綜合收益，除所得稅淨額		—	1,890
期內綜合收益合計		<u>243,016</u>	<u>124,919</u>
期內溢利歸屬於：			
— 本公司權益持有者		203,147	94,063
— 非控制性權益		<u>39,869</u>	<u>28,966</u>
		<u>243,016</u>	<u>123,029</u>
綜合收益合計歸屬於：			
— 本公司權益持有者		203,147	95,953
— 非控制性權益		<u>39,869</u>	<u>28,966</u>
		<u>243,016</u>	<u>124,919</u>
期內本公司權益持有者應佔溢利的每股收益			
(以每股人民幣元列示)			
— 每股基本收益	9	<u>人民幣 0.05 元</u>	<u>人民幣 0.03 元</u>
— 每股稀釋收益	9	<u>人民幣 0.05 元</u>	<u>人民幣 0.03 元</u>

簡明合併財務狀況表

		於 2025 年 6 月 30 日 附註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於 2024 年 12 月 31 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資產			
非流動資產			
物業、廠房及設備	11	14,665,527	14,478,729
使用權資產		1,052,381	1,054,429
投資物業	11	111,760	134,865
無形資產	11	1,615,453	1,596,498
於聯營公司及合營企業之投資	12	1,473,568	1,063,547
按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 其他綜合收益之金融資產		355,000	355,000
按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 損益表之金融資產	17	202,063	223,839
應收一名關聯方款項		–	10,000
發展中及持作出售物業	13	111,994	108,059
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賬款	16	71,814	84,396
長期銀行存款		–	300,000
應收貸款	18	522,027	721,376
遞延所得稅資產		852,063	855,151
非流動資產合計		21,033,650	20,985,889
流動資產			
發展中及持作出售物業	13	302,989	219,905
存貨	14	3,368,604	3,967,046
應收貿易賬款	15	3,561,289	3,340,461
合約資產	15	1,209,529	1,136,959
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賬款	16	4,162,857	4,168,628
按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 損益表之金融資產	17	2,979,177	2,902,164
應收關聯方款項		130,171	115,678
預付當期所得稅		72,533	54,157
應收貸款	18	737,348	832,302
應收票據－銀行承兌票據	19	245,305	406,307
衍生金融工具		8,713	–
受限制銀行結餘		5,423,840	7,970,256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5,774,805	3,516,253
結構性銀行存款		459,024	460,931
流動資產合計		28,436,184	29,091,047
總資產		49,469,834	50,076,936

簡明合併財務狀況表(續)

		於 2025 年 6 月 30 日 附註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於 2024 年 12 月 31 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權益			
歸屬於本公司權益持有者的權益			
股本		380,628	380,628
股份溢價		3,532,234	3,532,234
其他儲備		1,910,220	1,862,230
留存收益		16,509,092	16,510,475
		22,332,174	22,285,567
非控制性權益		2,659,428	2,669,706
權益合計		24,991,602	24,955,273
負債			
非流動負債			
借款	20	3,311,605	2,794,383
租賃負債		12,801	24,101
或然代價負債		30,113	—
遞延收入		28,291	31,145
遞延所得稅負債		111,570	111,511
非流動負債合計		3,494,380	2,961,140
流動負債			
應付貿易賬款	21	4,277,875	4,058,661
預提費用及其他流動負債		2,897,052	2,882,654
合約負債		1,122,852	1,018,490
應付關聯方款項		203,717	191,148
當期所得稅負債		370,818	349,825
租賃負債		17,614	14,467
衍生金融工具		22,543	—
借款	20	11,823,912	13,593,786
長期應付款項，流動部份		—	8,342
應付股息		247,469	43,150
流動負債合計		20,983,852	22,160,523
總負債		24,478,232	25,121,663
權益及負債合計		49,469,834	50,076,936

簡明合併現金流量表

	截至 6 月 30 日止六個月	
	2025 年	2024 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產生自經營活動的現金淨額	1,852,558	1,253,428
用於投資活動的現金淨額	(1,077,727)	(414,910)
產生自融資活動的現金淨額	1,486,031	883,641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增加淨額	2,260,862	1,722,159
外幣匯率變動的影響	(2,310)	6,832
期初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3,516,253	3,618,030
期末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5,774,805	5,347,021

簡明合併財務報表的選取附註

1. 一般資料

本公司於2003年11月3日經完成一項集團重組後根據百慕達1981年公司法在百慕達註冊成立為獲豁免有限責任公司。本公司的註冊辦事處地址為Clarendon House, 2 Church Street, Hamilton HM11, Bermuda。

本公司股份自2004年3月2日已在聯交所上市。

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以下統稱為本集團。本集團主要從事鋼鐵產品的製造及銷售、鋼鐵產品、鐵礦石及相關原材料的貿易、電力設備的銷售和房地產業務。本集團在中國河北省、山東省、重慶市、江蘇省、廣西省及廣東省設有主要的生產廠房，並主要針對位於中國的客戶進行銷售。本集團亦從事主要在中國及澳洲的房地產開發業務。

除另有指明外，該等簡明合併財務報表以人民幣千元呈列，與本公司的功能貨幣一致。該等簡明合併財務報表於2025年8月27日已獲董事局批准刊發。

2. 編製基準

本簡明合併財務報表乃按照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會計準則第34號「中期財務報告」及上市規則的適用披露規定而編製。

3. 會計政策

本簡明合併財務報表按歷史成本法編製，惟按公允價值計量的若干金融工具(如適用)除外。

除因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會計準則的修訂而導致的會計政策變動外，截至202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簡明合併財務報表所採用的會計政策及計算方法，與本集團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年度合併財務報表內所呈列的一致。

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會計準則的修訂

於截至202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本集團首次應用下列由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會計準則的修訂，該等修訂於2025年1月1日開始的本集團年度期間強制生效，以編製本集團簡明合併財務報表：

香港會計準則第21號(修訂)	缺乏可兌換性
----------------	--------

於截至202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會計準則的修訂對本集團於本期間及過往期間的合併財務狀況及表現及／或載於該等簡明合併財務報表內所披露的事項並無造成重大影響。

4. 收入

本集團主要從事鋼鐵產品的製造及銷售、鋼鐵產品、鐵礦石及相關原材料的貿易、電力設備的銷售和房地產業務。截至2025年及2024年6月30日止六個月已確認的銷售額如下：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25年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銷售額：		
—H型鋼產品	5,855,549	5,869,916
—鐵礦石	4,752,267	5,435,032
—帶鋼及帶鋼類產品	3,804,891	5,392,807
—電力設備	1,896,619	1,918,771
—鋼板樁	1,569,508	1,483,270
—冷軋板及鍍鋅板	488,098	712,975
—鋼坯	420,277	50,289
—焦炭	175,149	819,684
—廢鋼	93,322	90,187
—房地產	46,810	23,382
—其他	761,403	769,027
	<u>19,863,893</u>	<u>22,565,340</u>

5. 分部資料

首席營運決策人已獲確認為包括所有執行董事的管理委員會。首席營運決策人審閱本集團的內部報告以作評估業績表現及分配資源。

根據該等報告，首席營運決策人從商業角度考慮業務。從商業角度，首席營運決策人評估鋼鐵及房地產分部的表現。

(i) 鋼鐵－鋼鐵產品的製造及銷售、鋼鐵產品、鐵礦石及相關原材料的貿易及電力設備的銷售；及

(ii) 房地產－物業的開發及銷售。

首席營運決策人根據計量收入及經營溢利評估經營分部表現。該計量與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合併財務報表一致。

就期內報告分部提供予首席營運決策人的分部資料如下：

	截至202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		
	鋼鐵 人民幣千元	房地產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合計 人民幣千元
收入	19,817,083	46,810	19,863,893
分部業績：			
經營溢利／（虧損）	497,834	(21,313)	476,521
財務（成本）／收入－淨額	(39,534)	1,383	(38,151)
應佔聯營公司及合營企業業績	(17,299)	—	(17,299)
除所得稅前溢利			421,071
所得稅費用			(178,055)
期內溢利			243,016
其他損益項目			
折舊及攤銷	602,083	3,217	605,300
資本開支	1,057,618	—	1,057,618

截至2024年6月30日止六個月

	鋼鐵 人民幣千元	房地產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合計 人民幣千元
收入	<u>22,541,958</u>	<u>23,382</u>	<u>22,565,340</u>
分部業績：			
經營溢利	244,150	4,117	248,267
財務(成本)／收入－淨額	(111,144)	4,462	(106,682)
應佔聯營公司及一間合營企業業績	<u>1,518</u>	<u>—</u>	<u>1,518</u>
除所得稅前溢利			143,103
所得稅費用			<u>(20,074)</u>
期內溢利			<u><u>123,029</u></u>
其他損益項目			
折舊及攤銷	<u>564,744</u>	<u>320</u>	<u>565,064</u>
資本開支	<u>609,402</u>	<u>—</u>	<u>609,402</u>

分部資產乃分部用於其經營活動的經營資產。分部資產是扣除財務狀況表中直接抵銷呈報的相關撥備後釐定。

分部負債乃分部的經營活動所產生的經營負債。

於2025年6月30日的分部資產及負債如下：

	鋼鐵 人民幣千元	房地產 人民幣千元	抵銷 人民幣千元	合計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分部資產	<u>44,411,383</u>	<u>1,507,969</u>	<u>(1,378,091)</u>	<u>44,541,261</u>
報告分部的分部資產				44,541,261
未分配：				
遞延所得稅資產				852,063
按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 其他綜合收益之金融資產				355,000
按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 損益表之金融資產				3,181,240
衍生金融工具				8,713
結構性銀行存款				459,024
預付當期所得稅				<u>72,533</u>
合併總資產				<u><u>49,469,834</u></u>
分部負債	<u>8,500,926</u>	<u>1,467,480</u>	<u>(1,378,091)</u>	<u>8,590,315</u>
報告分部的分部負債				8,590,315
未分配：				
當期所得稅負債				370,818
流動借款				11,823,912
非流動借款				3,311,605
衍生金融工具				22,543
應付股息				247,469
遞延所得稅負債				<u>111,570</u>
合併總負債				<u><u>24,478,232</u></u>

於2024年12月31日的分部資產及負債如下：

	鋼鐵 人民幣千元	房地產 人民幣千元	抵銷 人民幣千元	合計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分部資產	<u>44,777,961</u>	<u>1,545,562</u>	<u>(1,397,829)</u>	<u>44,925,694</u>
報告分部的分部資產				44,925,694
未分配：				
遞延所得稅資產				855,151
按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 其他綜合收益之金融資產				355,000
按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 損益表之金融資產				3,126,003
結構性銀行存款				460,931
長期銀行存款				300,000
預付當期所得稅				<u>54,157</u>
合併總資產				<u><u>50,076,936</u></u>
分部負債	<u>8,173,143</u>	<u>1,453,694</u>	<u>(1,397,829)</u>	<u>8,229,008</u>
報告分部的分部負債				8,229,008
未分配：				
當期所得稅負債				349,825
流動借款				13,593,786
非流動借款				2,794,383
應付股息				43,150
遞延所得稅負債				<u>111,511</u>
合併總負債				<u><u>25,121,663</u></u>

6. 經營溢利

以下項目已於本集團的經營溢利中增加／(扣減)：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25年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附註11)	(544,937)	(498,368)
使用權資產折舊	(21,618)	(27,681)
無形資產攤銷(附註11)	(33,431)	(33,314)
投資物業折舊(附註11)	(5,314)	(5,701)
按金、其他應收賬款及應收關聯方款項減值之撥備	(37,313)	—
應收貸款減值之撥備	(97,806)	(349)
應收貿易賬款及合約資產減值之撥備	(34,133)	(14,484)
發展中及持作出售物業減值之撥備	(45,045)	—
存貨減值至可變現淨值之撥備	(2,567)	(13,354)
其他收入		
— 應收貸款之利息收入	2,866	5,301
— 政府補貼	67,550	41,210
— 按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之 金融資產之股息收入	9,120	2,937
— 租金收入	6,613	23,148
— 按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之 金融資產之利息收入	—	1,212
	<u>86,149</u>	<u>73,808</u>
其他收益及虧損		
— 按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損益表之金融資產 之公允價值虧損	(22,577)	(154,090)
— 其他匯兌虧損—淨額	(16,564)	(39,232)
— 按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損益表之金融資產 之投資收入	130,767	69,416
— 出售無形資產之虧損	(1,265)	—
—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之收益	8,897	3,076
— 出售使用權資產之收益	4,056	—
— 結構性銀行存款之投資收入	11,122	108
— 應收票據終止確認之虧損	(540)	(715)
— 無形資產減值之撥備(附註11)	(19,661)	—
— 其他	24,341	10,030
	<u>118,576</u>	<u>(111,407)</u>
衍生金融工具(虧損)／收益	<u>(11,423)</u>	<u>32,843</u>

7. 財務收入及成本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25年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借款的利息費用	(151,173)	(278,811)
租賃負債的利息費用	(722)	(734)
借款及應付股息的匯兌收益淨額	<u>2,500</u>	<u>6,726</u>
財務成本總額	(149,395)	(272,819)
減：合資格資產資本化金額	<u>14,756</u>	<u>20,491</u>
財務成本	(134,639)	(252,328)
財務收入－利息收入	<u>96,488</u>	<u>145,646</u>
財務成本－淨額	<u>(38,151)</u>	<u>(106,682)</u>

截至202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應用的資本化比率為3.01%（2024年6月30日止六個月：3.12%），為與建造物業、廠房及設備融資相關的貸款之平均借款成本。

8. 所得稅費用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25年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當期所得稅		
－中國企業所得稅	115,639	51,807
－預扣稅	58,672	9,774
－新加坡利得稅	<u>5,729</u>	<u>2,581</u>
	<u>180,040</u>	<u>64,162</u>
遞延所得稅		
－中國企業所得稅	<u>(1,985)</u>	<u>(44,088)</u>
	<u>178,055</u>	<u>20,074</u>

截至2025年及2024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本集團除所得稅前溢利的稅項與合併實體的各自溢利按加權平均適用稅率22.53%（2024年6月30日止六個月：15.00%）計算的理論金額的差異分別如下：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25年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除所得稅前溢利	421,071	143,103
按相應國家及地區適用的法定稅率計算的稅項	94,875	21,471
附屬公司之稅務優惠政策之稅項豁免	(5,582)	(26,267)
未確認遞延所得稅資產的暫時性差異及稅項虧損	50,194	50,414
動用過往未確認之稅項虧損及暫時性差異	(7,931)	(4,015)
附屬公司股息之預扣稅	58,672	9,774
研發費用及其他費用之額外扣減	(32,102)	(26,158)
毋須課稅收入之影響	(5,953)	(6,497)
不可扣減費用之影響	25,882	1,352
	178,055	20,074

本集團須遵守全球最低補足稅支柱二規則。支柱二規則已於香港及新加坡生效，而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中國東方新加坡有限公司（「中國東方新加坡」）均在該等地區經營業務。香港及新加坡的法定稅率分別為16.5%及17%。

補足稅與本集團在新加坡的業務有關，當中中國東方新加坡自2011年4月1日起獲授予「全球貿易商計劃」資格，並自2021年3月1日至2025年12月31日止繼續獲授予資格。根據中國東方新加坡滿足新加坡國際企業發展局發出的函件內所列的若干條款及條件，合資格的交易之收入將按優惠企業稅率5%（2024年6月30日止六個月：5%）徵稅。因此，中國東方新加坡的年度實際所得稅稅率預期將低於15%，故於截至202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按年度估算的經調整涵蓋稅項及全球淨收入已按相關的稅率計提補足稅。

截至202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本集團已確認約人民幣400萬元（2024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無）與支柱二規則相關的當期稅項開支，該稅項預期向中國東方新加坡徵收。

本集團已應用暫時強制例外，無需確認及披露與支柱二規則影響相關的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並於其產生時將其作為當期所得稅項入賬。

9. 每股收益

基本

每股基本收益乃根據本公司權益持有者應佔溢利除以期內已發行普通股的加權平均數而計算。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25年 未經審核	2024年 未經審核
本公司權益持有者應佔溢利(人民幣千元)	203,147	94,063
已發行普通股的加權平均數(千股)	3,722,569	3,722,569
每股基本收益(每股人民幣元)	<u>0.05</u>	<u>0.03</u>

稀釋

每股稀釋收益乃假設所有可稀釋的潛在普通股被兌換後，透過調整已發行普通股的加權平均數計算。

於2025年及2024年6月30日，本集團沒有任何可稀釋的潛在普通股，因此，每股稀釋收益與每股基本收益一致。

10. 股息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25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分派已確認之股息(a)	<u>204,530</u>	<u>169,876</u>

- (a) 於2025年3月27日舉行的董事局會議上，董事局建議就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派發末期股息約3,700萬港元(相等於約人民幣3,400萬元)，即每股普通股0.01港元及特別股息約1.86億港元(相等於約人民幣1.71億元)，即每股普通股0.05港元。該等建議派發的末期及特別股息已於2025年6月6日的股東週年大會上經股東批准及已於2025年8月8日派付。

於2024年3月27日舉行的董事局會議上，董事局建議就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派發特別股息約1.86億港元(相等於約人民幣1.70億元)，即每股普通股0.05港元。此建議派發的特別股息已於2024年6月28日的股東週年大會上經股東批准及已於2024年8月20日派付。

- (b) 於2025年8月27日及2024年8月29日舉行的董事局會議上，董事局不建議分別就截至2025年及2024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派發中期股息。

11. 資本開支

	物業、廠房 及設備 人民幣千元	投資物業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無形資產 人民幣千元
截至 2025 年 6 月 30 日止六個月			
於 2025 年 1 月 1 日的期初賬面值(經審核)	14,478,729	134,865	1,596,498
添置	617,558	–	1,138
收購一間附屬公司	133,974	–	72,174
處置	(19,797)	–	(1,265)
轉撥	–	(17,791)	–
折舊及攤銷(附註 6)	(544,937)	(5,314)	(33,431)
減值(附註 6)	–	–	(19,661)
於 2025 年 6 月 30 日的期末賬面值(未經審核)	<u>14,665,527</u>	<u>111,760</u>	<u>1,615,453</u>
截至 2024 年 6 月 30 日止六個月			
於 2024 年 1 月 1 日的期初賬面值(經審核)	14,396,707	166,367	1,710,649
添置	574,721	–	2,642
處置	(65,411)	–	–
折舊及攤銷(附註 6)	(498,368)	(5,701)	(33,314)
於 2024 年 6 月 30 日的期末賬面值(未經審核)	<u>14,407,649</u>	<u>160,666</u>	<u>1,679,977</u>

減值評估

本集團定期對其非金融資產進行減值評估。評估包括對截至本公告日期合理可得的減值指標進行最佳估計。基於評估結果，已於截至 2025 年 6 月 30 日止六個月內確認約人民幣 2,000 萬元(2024 年 6 月 30 日止六個月：無)的商譽減值撥備。

12. 於聯營公司及合營企業之投資

(a) 於聯營公司之投資，非上市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25年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於1月1日(經審核)	187,749	179,702
應佔聯營公司業績	2,340	4,592
已收股息	(3,986)	—
於6月30日(未經審核)	<u>186,103</u>	<u>184,294</u>

董事認為，該等聯營公司均不會對本集團的業績或資產淨值構成主要影響。

(b) 於合營企業之投資，非上市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25年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於1月1日(經審核)	875,798	5,202
注資	431,306	—
應佔合營企業業績	(19,639)	(3,074)
於6月30日(未經審核)	<u>1,287,465</u>	<u>2,128</u>

本集團於2025年6月30日的主要合營企業詳情如下：

名稱	註冊成立地點 及日期	本集團應佔 股權百分比	合營企業財務報表所呈列的財務資料			
			資產	負債	收入	淨虧損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安賽樂米塔爾津西新材料(常州)有限公司 (「安賽樂米塔爾津西常州」) (i)	中國 2024年 12月20日	50% (直接持有)	1,735,873	20,617	–	(36,343)
安賽樂米塔爾津西新材料(唐山)有限公司 (「安賽樂米塔爾津西唐山」) (i)	中國 2024年 12月20日	50% (直接持有)	965,068	105,381	–	(2,935)

- (i) 根據本公司與ArcelorMittal (本公司的一名主要股東)於2024年10月16日簽訂的兩份合營企業協議，本公司與ArcelorMittal將各自投資50%以分別成立兩間合營企業。

於截至202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內，本公司已向安賽樂米塔爾津西唐山注資約人民幣4.31億元。

13. 發展中及持作出售物業

	於 2025 年 6 月 30 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於 2024 年 12 月 31 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非流動		
發展中物業包括：		
— 土地使用權	202,496	202,496
— 建築成本	138,933	134,998
減：減值撥備	(229,435)	(229,435)
	<u>111,994</u>	<u>108,059</u>
流動		
發展中物業包括：		
— 土地使用權	17,791	—
— 建築成本	72,648	46,476
	<u>90,439</u>	<u>46,476</u>
已完成的持作出售物業	362,351	289,835
減：減值撥備	(149,801)	(116,406)
	<u>212,550</u>	<u>173,429</u>
	<u>302,989</u>	<u>219,905</u>
合計	<u><u>414,983</u></u>	<u><u>327,964</u></u>

14. 存貨

	於 2025 年 6 月 30 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於 2024 年 12 月 31 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原材料及在途材料	1,843,991	2,596,690
在製品	310,310	294,150
製成品	1,247,329	1,106,665
減：減值撥備	(33,026)	(30,459)
存貨－淨額	<u><u>3,368,604</u></u>	<u><u>3,967,046</u></u>

15. 應收貿易賬款及合約資產

	於 2025 年 6 月 30 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於 2024 年 12 月 31 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應收貿易賬款	3,875,332	3,631,542
合約資產	1,298,341	1,214,670
減：應收貿易賬款的減值撥備	(314,043)	(291,081)
合約資產的減值撥備	(88,812)	(77,711)
應收貿易賬款及合約資產－淨額	<u>4,770,818</u>	<u>4,477,420</u>

於 2025 年 6 月 30 日及 2024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團的應收貿易賬款及合約資產之賬面值近似其公允價值。

於 2025 年 6 月 30 日及 2024 年 12 月 31 日，應收貿易賬款及合約資產總額按發票日期的賬齡分析如下：

	於 2025 年 6 月 30 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於 2024 年 12 月 31 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3 個月內	2,230,553	2,348,250
4 至 6 個月	1,241,799	959,798
7 至 12 個月	804,248	512,635
1 年以上	897,073	1,025,529
	<u>5,173,673</u>	<u>4,846,212</u>

於 2025 年 6 月 30 日，約人民幣 3.76 億元 (2024 年 12 月 31 日：約人民幣 3.82 億元) 的應收貿易賬款已由第三方客戶開具的信用證作擔保。

於 2025 年 6 月 30 日，約人民幣 2.99 億元 (2024 年 12 月 31 日：約人民幣 1,200 萬元) 的應收貿易賬款為本集團的銀行借款 (附註 20) 作抵押。

16. 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賬款

	於 2025 年 6 月 30 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於 2024 年 12 月 31 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非流動		
購買長期資產的預付款項	15,290	6,514
預付費用	13,603	2,222
與租賃相關的其他應收賬款	51,192	84,813
減：減值撥備	(8,271)	(9,153)
與租賃相關的其他應收賬款－淨額	42,921	75,660
	71,814	84,396
流動		
購買存貨的預付款項	1,444,648	1,300,062
其他應收賬款	2,207,296	2,248,911
減：減值撥備	(243,694)	(216,682)
其他應收賬款－淨額	1,963,602	2,032,229
按金	497,027	361,129
預付費用	14,848	78,585
預付稅款	153,953	326,215
與租賃相關的其他應收賬款	105,066	77,659
減：減值撥備	(16,287)	(7,251)
與租賃相關的其他應收賬款－淨額	88,779	70,408
	4,162,857	4,168,628
合計	4,234,671	4,253,024

17. 按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損益表之金融資產

	於 2025 年 6 月 30 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於 2024 年 12 月 31 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非流動		
上市股權權益	<u>202,063</u>	<u>223,839</u>
	<u>202,063</u>	<u>223,839</u>
流動		
上市債券投資	1,047,422	948,453
投資基金	833,159	972,546
貨幣市場基金	444,274	236,148
債券市場基金	289,314	197,430
金融投資產品	184,842	277,310
上市股權權益	<u>180,166</u>	<u>270,277</u>
	<u>2,979,177</u>	<u>2,902,164</u>
合計	<u><u>3,181,240</u></u>	<u><u>3,126,003</u></u>

18. 應收貸款

	於 2025 年 6 月 30 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於 2024 年 12 月 31 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非流動		
應收長期貸款(a)	884,719	1,032,487
減：減值撥備(c)	<u>(362,692)</u>	<u>(311,111)</u>
	<u>522,027</u>	<u>721,376</u>
流動		
應收短期貸款及應收長期貸款的流動部份(b)	753,805	848,554
減：減值撥備(c)	<u>(16,457)</u>	<u>(16,252)</u>
	<u>737,348</u>	<u>832,302</u>
應收貸款總額，扣除撥備	<u><u>1,259,375</u></u>	<u><u>1,553,678</u></u>

本集團向第三方提供貸款。貸款詳情載列如下：

- (a) 於2025年6月30日，約人民幣6.61億元(2024年12月31日：約人民幣8.12億元)的應收長期貸款包括單項金額介乎人民幣1,000萬元至約人民幣2.67億元的各項貸款。該等貸款以若干資產作抵押。
- (b) 於2025年6月30日，約人民幣3.48億元(2024年12月31日：約人民幣3.48億元)的應收長期貸款的流動部份以借款人的若干產能作抵押，由相關政府部門促成，免息、還款期為5年及須於2025年全額償還。

於2025年6月30日，約人民幣1.97億元(2024年12月31日：約人民幣2.54億元)的應收長期貸款的流動部份由匯金通的非控制性股東劉鋒先生及劉艷華女士所借。該筆貸款為免息，並以借款人的匯金通的上市股權作抵押。約人民幣5,700萬元已於截至202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內收回。

於2025年6月30日，約人民幣1.78億元(2024年12月31日：約人民幣1.78億元)的應收短期貸款由湖州風林火山股權投資合夥企業(有限合夥)(「風林火山」)所借，該貸款由借款人的江蘇神通閥門股份有限公司(「江蘇神通」)的上市股權作抵押，按年利率8%計息。風林火山為江蘇神通的第二大股東，而韓力先生，本公司的董事，為江蘇神通的最大股東兼董事長。

- (c) 於2025年6月30日，鑒於相關資產價值下跌及可回收金額逐漸不確定，故已就該等應收貸款按預期信貸損失確認約人民幣3.79億元(2024年12月31日：約人民幣3.27億元)的撥備。

因折現影響不重大，應收貸款於期末的公允價值近似其賬面值。

19. 應收票據－銀行承兌票據

	於 2025 年 6 月 30 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於 2024 年 12 月 31 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分類為按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之 金融資產的應收票據	<u>245,305</u>	<u>406,307</u>

應收票據的結算由銀行擔保，到期日為 1 年內，而有關應收票據的信貸風險被視為低。

於 2025 年 6 月 30 日，約人民幣 8,500 萬元 (2024 年 12 月 31 日：約人民幣 5,300 萬元) 的應收票據為本集團的應付票據 (附註 21) 作抵押。

於 2025 年 6 月 30 日及 2024 年 12 月 31 日，應收票據的賬齡分析如下：

	於 2025 年 6 月 30 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於 2024 年 12 月 31 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3 個月內	150,061	258,005
4 至 6 個月	95,244	138,236
7 至 12 個月	—	10,066
	<u>245,305</u>	<u>406,307</u>

20. 借款

	於 2025 年 6 月 30 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於 2024 年 12 月 31 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非流動		
銀行借款		
— 有抵押 (i)	932,192	1,140,463
— 無抵押	2,379,413	1,653,920
	<u>3,311,605</u>	<u>2,794,383</u>
流動		
銀行借款		
— 有抵押 (i)	7,188,244	9,008,236
— 無抵押	4,630,331	4,580,213
	<u>11,818,575</u>	<u>13,588,449</u>
其他借款，無抵押 (ii)	5,337	5,337
	<u>11,823,912</u>	<u>13,593,786</u>
借款總額	<u><u>15,135,517</u></u>	<u><u>16,388,169</u></u>

- (i) 於 2025 年 6 月 30 日，合共約人民幣 81.20 億元的有抵押銀行借款以本集團的物業、廠房及設備、使用權資產、應收貿易賬款(附註 15)及受限制銀行結餘作抵押。

於 2024 年 12 月 31 日，合共約人民幣 101.49 億元的有抵押銀行借款以本集團的物業、廠房及設備、使用權資產、應收貿易賬款(附註 15)、長期銀行存款及受限制銀行結餘作抵押。

- (ii) 約人民幣 500 萬元(2024 年 12 月 31 日：約人民幣 500 萬元)的其他無抵押借款指當地縣政府提供的借款，該筆借款無固定償還期。利息按銀行人民幣一年期定期存款利率計算。

於2025年6月30日及2024年12月31日，本集團的借款到期期限如下：

	銀行借款		其他借款	
	於2025年 6月30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於2024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於2025年 6月30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於2024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1年內	11,818,575	13,588,449	5,337	5,337
1至2年	2,455,205	1,902,483	—	—
2至5年	747,400	663,900	—	—
5年以上	109,000	228,000	—	—
	<u>15,130,180</u>	<u>16,382,832</u>	<u>5,337</u>	<u>5,337</u>

21. 應付貿易賬款

	於2025年 6月30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於2024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應付賬款	2,251,311	1,994,742
應付票據	<u>2,026,564</u>	<u>2,063,919</u>
	<u>4,277,875</u>	<u>4,058,661</u>

於2025年6月30日，約人民幣17.50億元(2024年12月31日：約人民幣17.45億元)的應付票據為銀行承兌票據，其以若干受限制銀行結餘作抵押、約人民幣1.83億元(2024年12月31日：約人民幣2.46億元)為商業承兌票據，其以信用作擔保及約人民幣9,400萬元(2024年12月31日：約人民幣7,300萬元)為銀行承兌票據，其以應收票據－銀行承兌票據(附註19)作抵押。

於2025年6月30日及2024年12月31日，應付貿易賬款的賬齡分析如下：

	於2025年 6月30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於2024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3個月內	2,423,681	1,959,292
4至6個月	1,380,270	1,281,325
7至9個月	156,498	225,491
10至12個月	209,183	102,503
1年以上	108,243	490,050
	<u>4,277,875</u>	<u>4,058,661</u>

22. 資本承擔

	於2025年 6月30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於2024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購買物業、廠房及設備		
— 已訂約但未撥備	686,827	768,377
— 已授權但未訂約	354,981	352,217
	<u>1,041,808</u>	<u>1,120,594</u>
投資		
— 已訂約但未撥備	3,043,417	3,688,140
購買發展中物業	446,381	458,206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一、行業現狀分析

(一) 供需格局

回顧2025年上半年，全球經濟整體增長動能偏弱，主要受到美國關稅政策反覆、地緣政治緊張、債務危機和通脹壓力波動等多重因素拖累。在此背景下，受惠於短期政策刺激，全球經濟增長仍展現出一定的韌性，延續疫情後的復甦態勢。而中國經濟在複雜多變的國際環境下，仍實現「超預期」的穩健增長。

中國鋼鐵行業處於「減量發展、存量優化」階段，市場處於「供需雙弱」格局，鋼鐵下游行業運行呈現「結構性」分化態勢，其中基建投資同比增長約4.6%，釋放逐步復甦信號；房地產新開工面積同比下降約20.0%，降幅有所收窄，但用鋼需求持續低迷；汽車產銷量實現同比兩位數「雙增長」，產業活力持續釋放；工程機械行業呈現回升向好態勢；製造業延續「壓艙石」作用，惟整體鋼鐵產品下游需求仍持續疲弱。另一方面，受到原材料價格回落、行業自律控產和「降本大於降價」等因素驅動，企業盈利能力整體改善，同比增幅明顯。據中國國家統計局資料，2025年上半年鋼鐵行業利潤總額為約人民幣462.8億元。全國生鐵、粗鋼及鋼材產量分別為約4.35億噸、約5.15億噸及約7.34億噸，比2024年同期分別下降約0.8%、下降約3%及增加約4.6%。

(二) 政策導向

2025年2月，工信部頒佈《鋼鐵行業規範條件(2025年版)》，細化高質量發展指標，建立分級分類管理體系，促進要素資源向優勢企業聚集。2025年3月，發改委在《2025年國民經濟和社會發展計劃草案》中提及鋼鐵行業2025年持續實施粗鋼產量調控，推動鋼鐵產業減量重組。2025年3月，生態環境部頒佈《全國碳排放權交易市場覆蓋鋼鐵、水泥、鋁冶煉行業工作方案》，標誌著全國碳排放權交易市場首次擴大行業覆蓋範圍工作正式進入實施階段。2025年4月，生態環境部發佈《關於做好2025年全國碳排放權交易市場有關工作的通知》，其中明確將加強重點排放單位名錄管理、碳排放數據質量管理、碳排放配額分配清繳管理。2025年6月，工信部頒佈《關於深入推進工業和信息化綠色低碳標準化工作的實施方案》，旨在逐步完善工業和信息化綠色低碳標準體系，並進一步提升標準化工作效能。綜上所述，中國鋼鐵行業政策繼續以優化供需平衡、能效提升、綠色低碳轉型、碳達峰等為發展重心。

二、本公司經營情況

(一) 財務表現

於2025年上半年，儘管鋼鐵行業下游需求持續疲弱，導致鋼鐵產品於期內平均銷售單價持續下跌，但本集團淨溢利仍實現大幅增加，主要歸因於以下因素的綜合影響，其中包括，(i)主要原材料價格回落，其價格下降趨勢快於鋼鐵產品價格下降趨勢；及(ii)本集團持續全面推進精益管理策略，包括降本增效及優化採購管理等，從而令噸鋼的整體成本下降所致。同時，本集團透過持續努力，積極應對宏觀經濟波動、行業深度調整的雙重挑戰，以創新驅動、綠色轉型、深化改革、推進高質量發展為主線經營策略。本集團於截至202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錄得收入約人民幣199億元，較去年同期減少約12.0%。與2024年同期相比，自行生產的鋼鐵產品的平均銷售單價下跌約14.5%至每噸約人民幣2,998元，而毛利增加約45.9%至約人民幣9.38億元。本集團的中期淨溢利為約人民幣2.43億元，較2024年同期的淨溢利約人民幣1.23億元，增加約97.5%。本集團期內的息稅折舊及攤銷前溢利從去年同期約人民幣8.15億元增加至約人民幣10.65億元，期內每股基本收益為人民幣0.05元(2024年同期：人民幣0.03元)。

(二) 榮譽與成就

期內，本公司獲選為「2025年《財富》中國500強」排行榜中第340位。本公司之附屬公司津西重工及河北津西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獲河北省工業和信息化廳分別認定為「五星省級綠色工廠」及「河北省工業企業A級研發機構」，同時前者亦被河北省人民政府評為「2024年度河北省優秀民營企業」。此外，另一間附屬公司津西鋼鐵於河北省企業聯合會發佈的「2024河北企業100強」及「2024河北製造業企業100強」榜單中均居於第7位，其員工則榮獲由中國機械冶金建材職工技術協會頒發的兩項創新成果獎。

(三) 業務舉措

1. 鋼鐵板塊

精益管理：於 2025 年上半年，鑒於國內鋼鐵市場所面臨的挑戰，本集團全面推進精益管理，繼續精準把握市場走勢，不斷優化經營策略；持續對標進位，打造核心競爭力；加強專業人才隊伍建設，激活人才引擎；加速數智轉型，實現管理數字化、智能化；以及加強安全管理，牢守安全底線。

期內，原材料採購低價區佔比達 71% 以上，比去年同期上升約 6%；以技術驅動型營銷拉動產品銷售轉型；優化物流格局，降本約人民幣 3,800 萬元；透過優化生產組織、運營效率持續提升。津西鋼鐵的自發電比率較去年同期提高約 10%，其噸鋼耗電同比下降 11 度。津西鋼鐵合理規劃技改項目，零散工程同比減少約人民幣 5.60 億元，及推進一體化信息系統以及優化資金使用等。本集團通過加強營運細節管控，持續優化資金佔用，存貨資金佔用較去年同期大幅降低。

綠色環保：厚植綠色發展底色，助力本集團推進循環經濟和低碳發展。期內，本集團先後實施高爐超低排放改造、燒結機脫硫改造並網、光伏新能源板塊項目、輥環提產改造、新建年處理 25 萬噸轉底爐等綠色節能減排項目。津西鋼鐵期內減少外購電約 1.20 億度。透過增加清潔能源使用，已具備 270MW 光伏發電能力，期內發電達 1.45 億度；加上未來為新能源軟磁材料項目(定義如下)規劃 200MW 和 400MW 光伏及風電項目，本集團連同合

營公司的相關投資的總發電能力將突破1,000MW，為鋼鐵主業綠電生產提供支撐。未來，本集團將憑藉其新「環保績效評級A級」的優勢和差異化環保管控政策，努力成為極致能效標杆示範企業及行業一流企業。

此外，本集團已於2022年已完成用於本集團業務的材料及貨物運送的支綫鐵路項目的建設工程，預計地方政府於2025年下半年完成其負責「遵小鐵路」的擴能改造即可通車營運，該支綫鐵路項目將用作連接本集團的設施與鐵路運輸樞紐系統及附近的港口。於2025年上半年，本集團銷售自行生產的H型鋼產品約195萬噸，自2009年起繼續穩佔中國H型鋼市場領導者位置。

新項目落地：為把握新能源軟磁材料市場機遇，於2024年10月16日，本公司與其主要股東ArcelorMittal訂立上游合營企業協議及下游合營企業協議，以成立上下游合營企業，分別從事生產熱軋基板及其他產品以及新能源軟磁材料產品（「**新能源軟磁材料項目**」）。於2024年12月20日，成立合營公司的所有先決條件已達成，合營公司已於同日成立。完成成立後，本公司及ArcelorMittal各自擁有各合營公司的50%權益，項目總投資預計為約26.6億美元。

於2025年上半年，本公司及ArcelorMittal全面加速推進新能源軟磁材料項目。上游合營企業及下游合營企業的關鍵進展包括已完成上游及下游的土地收購，落實上游及下游的長週期設備採購訂單以及上游及下游的綠電合資協議的簽署等，整體項目按控制節點正常推進中。

於2025年8月，隨著上游及下游合資企業建設籌備積極推進，上游合資企業具體的裝備設計、配套逐漸明確，為配合新能源軟磁材料項目的發展及滿足板坯供應要求，津西鋼鐵已落實將投資於其現時的煉鋼生產線的技術改造工程，主要改造內容包括兩台RH精煉爐、兩台KR脫硫及兩條連鑄機及相關輔助設備等(「煉鋼技改項目」)，預算資本開支部份為約人民幣10.6億元，連同預期的相關現有機器設備處置損失及全週期的融資成本等，總投入為約人民幣15.3億元，預期完成後津西鋼鐵的鋼坯能從現有1,000mm寬度提升至1,800mm寬度，並且純度提升至滿足新能源軟磁材料產品的要求的板坯產品規格，每年常規的板坯產量為350萬噸，預期將為本集團的產品結構，尤其是現時的帶鋼及帶鋼類產品，帶來戰略性的提升至高端板材，加強產品的核心競爭力和附加值。

考慮到煉鋼技改項目將會發生的額外投入及生產成本，本公司已與ArcelorMittal就津西鋼鐵與上游合營企業的板坯供應安排的持續關連交易，在現有的板坯供應框架協議的條款下，討論及落實細化相關的計價機制，以反映煉鋼技改項目對未來營運生產成本增加的影響。

此外，項目管理與治理方面，項目關鍵管理崗位已完成招聘委任，人員培訓以及文化建設有序推進中。新能源軟磁材料項目指導委員會高效運行，有效確保決策效率，並持續重點密切關注項目落地，主要集中在安全、質量、進度、預算、組織架構以及公司治理等核心領域。項目的規劃同時整合高科技、數字化和智能製造及綠色低碳等特色，並且項目管理團隊正致力爭取下游合營企業入選成為國家重大外資項目之一。總體而言，期內項目相關資本開支控制在預算內，整體進展順利，符合預期。

業務聯動與整合：於2025年上半年，本集團持續加強與附屬公司匯金通主營的電力輸送設備業務上下游聯動及整合。匯金通主要從事電力輸送設備研發、製造及銷售，現有在中國營運年產能共約65萬噸的生產廠房。於2025年上半年，匯金通已為本集團帶來約人民幣19.0億元(2024年同期：約人民幣19.2億元)的電力設備銷售收入。此外，本集團亦與其他附屬公司，如北京津西綠建科技產業集團有限公司以及河北津西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在鋼結構及光伏支架的業務聯動，以技術營銷拉動型鋼產品研發和銷售。

為佈局精密機器人關節減速機領域，落實「專、長、高」戰略，津西優尼刻(唐山)精工科技有限責任公司，津西重工的直接全資擁有的附屬公司(而津西重工則為本公司的間接非全資擁有附屬公司)，於2025年3月31日以代價約人民幣1.24億元另加或然代價最多約人民幣7,600萬元完成收購一間高新技術企業珠海飛馬傳動機械有限公司(「**珠海飛馬**」)的55%股權。珠海飛馬主要從事研發、生產及銷售機器人減速機，年產能約60,000至80,000件，2023年財務年度的年產量約30,000件。由於珠海飛馬是中國高端精密減速器行業的先驅，其業務及研發能力預期與本集團進軍高端精密減速器市場及補充津西重工現有鑄造產品業務的策略不謀而合。此次收購標誌著本集團在優化產業結構、培育發展新動能，走特色高質量發展之路上邁出重要步伐。

貿易業務情況：於2025年上半年，本集團鋼鐵產品、鐵礦石及相關原材料貿易帶來的收入和毛利分別為約人民幣51.5億元(2024年同期：約人民幣66.7億元)及約人民幣6,600萬元(2024年同期：約人民幣2,600萬元)。

2. 房地產板塊

本集團除主要在中國發展傳統房地產項目外，亦致力推動綠色裝配式鋼結構建築發展，同時拓展海外房地產開發業務，探索並把握多元化的發展機遇。

於期內，位於中國唐山市及蘇州市的多個項目，大部份單位已於過去年度完成銷售及交付，而位於澳洲悉尼的Honsby Townhouse項目及新南威爾士州上亨特地區的Denman Park Estate項目正有序推進中，期內已分別完成基礎施工及規劃設計工作，進展符合預期。其中，Honsby Townhouse項目計劃由20套聯排別墅組成，總建築面積約2,800平方米，預計於2026年竣工。Denman Park Estate項目則計劃為194套土地分割項目，涉及總建築面積約246,500平方米，本集團向買家提供獨立土地劃分，同時配套提供必要的基礎設施，包括水、電、網絡、天然氣、排污及交通等，供其自行建造住宅，直至買家取得自主產權，該項目亦預計於2026年完成。

於2025年上半年，唐山市東湖灣項目及防城港市的津西美墅館項目繼續錄得銷售及交付，本集團自房地產業務實現收入及經營虧損分別為約人民幣4,700萬元及約人民幣2,100萬元。

基於2025年上半年度業績和考慮目前鋼鐵行業仍面臨持續不穩定的外部市場環境，董事局不建議派發2025年中期股息及將於年度業績時考慮2025年全年的股息安排。

三、未來展望

(一) 宏觀經濟與行業趨勢

踏入2025年7月，全球經濟依然面臨諸多挑戰，包括美國關稅政策的反覆、主要經濟體貨幣政策走向的不確定性，以及地緣政治衝突的持續升溫等，令下半年全球經濟前景充滿不確定性。與此同時，中國國內經濟雖仍承受著房地產市場持續疲軟、物價低位運行等壓力，但在政策持續加力、服務消費潛力加速釋放、基建投資穩步推進等積極因素支撐下，經濟運行有望延續企穩向好態勢。

鋼鐵行業方面，未來將會進入「嚴控產、強自律、增效益」的發展階段，預期下游需求及產品價格有望好轉。房地產開發投資的降幅延續收窄趨勢，基建投資增速預計保持，工程機械行業將延續穩健回升態勢，製造業穩中有進，有望成為用鋼需求「核心驅動力」。預期2025年下半年下游產業回暖，將帶動鋼材產品需求逐步復甦，全年鋼材消費量沒有大幅下降風險。總體而言，本集團預期鋼鐵行業2025年下半年營商環境仍有不確定因素，但整體發展趨勢將逐漸好轉。

(二) 公司發展戰略

1. **提升核心競爭力：**本集團將繼續積極跟進中國政府的產業政策，把握時代脈搏，發揮優勢、堅定信心、頂層設計企業策略，實現綠色、低碳、高質量發展。通過精益管理，推進數字化、信息化、智能化建設、提效降本，開發及提高高附加值產品比例、拓展銷售渠道、持續改造升級設備以及積極推進技術改造和技術革新等，持續提升核心競爭力，爭取行業前列位置。本集團於2025年上半年已完成多個項目打造綠色低碳工廠，預期2025年下半年持續推進新能源軟磁材料項目、光伏新能源板塊項目、數字化工廠項目、新建145MW發電項目等項目。

2. **產品研發與業務聯動：**在2025年下半年，本集團將持續推動現有產品迭代升級、適時推出高附加值產品，根據產品三年規劃重點研發高附加值型鋼、鋼板樁、新能源軟磁材料的板坯、熱軋電力角鋼及光伏支架等產品，加強與附屬公司匯金通、北京津西綠建科技產業集團有限公司、河北津西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及珠海飛馬等特高壓電力鐵塔、裝配式鋼結構建築、高端裝備製造、新材料、新能源方面及精密機器人關節減速器等業務上下游聯動及整合。
3. **多元化業務拓展：**除專注鋼鐵製造業務外，本集團將繼續拓展鋼鐵產品及原材料貿易業務、鋼鐵下游的裝配式建築的預製鋼結構構件及預製混凝土構件產品、開發鋼渣路面混凝土、廢鋼加工及貿易及精密機器人關節減速器等業務，並推進以生產中的固廢餘料再造及銷售的綠色新材料業務，以帶來多方面新發展。
4. **綠色低碳發展：**為實現鋼鐵行業碳達峰及碳中和目標，秉承綠色可持續發展理念，本集團密切跟進政策發展，探索不同減碳技術方案可行性，提前為減排工作研究部署。本集團持續投資設備升級及環保設備項目，改善能源結構，降低排放並提高成本效益。與ArcelorMittal合營的新能源軟磁材料項目，是實現2050年前成為碳中和企業目標的重要一步。
5. **戰略投資與增長：**目前，本集團現金及資源充足，除專注鋼鐵產品製造及銷售外，持續積極探索符合企業策略的商機，包括橫向及縱向(特別是下游)的企業併購、合營、聯營等機會，拓寬收入來源，提高盈利能力，實現可持續增長，提升企業價值。同時，將不時評估在合適情況下增加股息分派，回饋股東支持。

(三) 長遠發展目標

自2004年完成首次公開發售以來，本集團在過去21年間經歷多個鋼鐵行業週期的考驗，儘管面對經濟諸多不確定性，依然保持蓬勃發展態勢。上市之初，本集團具備每年約310萬噸鋼鐵產品的生產能力，主要銷售鋼坯及帶鋼產品；發展至今，整體收入較2004年已增長約5倍，鋼材年產能超越1,000萬噸，產品種類豐富，涵蓋H型鋼(包括電力角鋼)產品、鋼板樁、帶鋼及帶鋼類產品、鋼坯、冷軋板及鍍鋅板等。業務領域不斷拓展，延伸至下游的房地產及電力設備等業務，本集團持有一家於上海證券交易所A股上市的附屬公司，以及13家持有高新技術企業證書的高新技術企業、6家省級及2家國家級「小巨人」企業(指中國從事製造業、專注細分市場且擁有尖端技術的中小企業新銳精英，即專精特新企業)。本集團生產的H型鋼產品在中國保持著領先地位，本公司亦已於多年前成為恒生綜合指數系列的成份股。

未來，本集團的業務將以進入財富全球500強為目標，以「專、長、高」戰略為保證，融入高質量發展新時代，向綠而行、向新而動，持續優化產業結構、培育發展新動能，走特色發展之路。本集團將致力於有效運用其現有的穩健財政狀況和高效的管理模式，一方面以「專、長、高」戰略為轉型升級方向，其中，「專」指以深耕專業領域為核心，以綠色型鋼、鋼板樁、電力角鋼等產品為支撐，聚焦產品高端化、差異化，不斷優化產業和產品結構，打造全國最大的型鋼生產應用基地；「長」指做長產業鏈，強鏈、延鏈，向特高壓輸送、裝配式鋼結構建築等產業延伸，打造全流程產業鏈；「高」指做高新技術企業和高端綠色產品。以新產品研發作為突破口，本集團將以創新驅動開創高質量發展新局面，另一方面積極探索符合綠色發展理念的新模式和新路徑，推動本集團的綠

色低碳可持續發展，透過有效的資本及資產分配為股東們創造價值及將業務增長機會最大化，於瞬息萬變的商業環境中保持穩健與靈活，以實現股東價值最大化。

最後，董事局向股東們一直以來的支持表示衷心感謝，也向全體員工的辛勤付出和貢獻致以誠摯謝意。本集團將持續努力，為股東創造更大價值，實現業務長期成功。

業務回顧

自行生產的鋼鐵產品之銷售分析

銷售量

截至202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本集團總銷售量為約401萬噸(2024年同期：約376萬噸)，增加約6.5%。

於期內及2024年同期銷售量明細如下：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25年		2024年		銷售量
	銷售量		銷售量		變化
	(千噸)		(千噸)		增加／(減少)
H型鋼產品	1,946	48.6%	1,614	42.9%	20.6%
帶鋼及帶鋼類產品	1,340	33.5%	1,627	43.2%	(17.6%)
冷軋板及鍍鋅板	107	2.7%	111	3.0%	(3.6%)
鋼坯	153	3.8%	16	0.4%	856.3%
鋼板樁	459	11.4%	394	10.5%	16.5%
合計	4,005	100%	3,762	100%	6.5%

收入

截至202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收入為約人民幣120.08億元(2024年同期：約人民幣131.89億元)，減少約9.0%。出口至海外國家為收入貢獻約人民幣1.84億元(2024年同期：約人民幣2.34億元)，佔自行生產的鋼鐵產品之銷售收入約1.5%(2024年同期：約1.8%)。

於期內及2024年同期按產品的收入明細及平均銷售單價(不含增值稅)如下：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25年		2024年		變化	
	收入	平均	收入	平均	收入	平均
		銷售單價		銷售單價		銷售單價
		(人民幣元/噸)		(人民幣元/噸)		增加/(減少)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H型鋼產品	5,766	2,963	5,747	3,561	0.3%	(16.8%)
帶鋼及帶鋼類產品	3,805	2,839	5,382	3,307	(29.3%)	(14.2%)
冷軋板及鍍鋅板	447	4,194	527	4,726	(15.2%)	(11.3%)
鋼坯	420	2,744	50	3,124	740.0%	(12.2%)
鋼板樁	1,570	3,419	1,483	3,764	5.9%	(9.2%)
合計/綜合	12,008	2,998	13,189	3,505	(9.0%)	(14.5%)

自行生產的鋼鐵產品的收入減少主要由於截至202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本集團鋼鐵產品的平均銷售單價由2024年同期的約每噸人民幣3,505元減少約14.5%至約每噸人民幣2,998元。本集團鋼鐵產品的平均銷售單價減少主要是由於截至202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鋼鐵產品下游需求持續疲弱所致。

銷售成本及毛利

截至202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毛利為約人民幣9.38億元(2024年同期：約人民幣6.43億元)，上升約45.9%。毛利率為約7.8%(2024年同期：約4.9%)。

於期內及2024年同期平均成本單價、每噸毛利／(毛虧)及毛利／(毛虧)率如下：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25年			2024年		
	平均成本	每噸毛利／	毛利／	平均成本	每噸毛利	毛利率
	單價	(毛虧)	(毛虧)率	單價	(人民幣元)	
	(人民幣元／噸)	(人民幣元)	(人民幣元／噸)	(人民幣元／噸)	(人民幣元)	
H型鋼產品	2,676	287	9.7%	3,340	221	6.2%
帶鋼及帶鋼類產品	2,670	169	6.0%	3,216	91	2.8%
冷軋板及鍍鋅板	4,200	(6)	(0.1%)	4,618	108	2.3%
鋼坯	2,560	184	6.7%	2,996	128	4.1%
鋼板樁	3,146	273	8.0%	3,451	313	8.3%
綜合	<u>2,764</u>	<u>234</u>	<u>7.8%</u>	<u>3,334</u>	<u>171</u>	<u>4.9%</u>

截至202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本集團鋼鐵產品的每噸毛利由2024年同期約人民幣171元上升至約人民幣234元，上升約36.8%。截至202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毛利率由2024年同期約4.9%上升至約7.8%。毛利率上升主要是由於在2025年上半年內，(i)主要原材料價格回落，其價格下降趨勢快於鋼鐵產品價格下降趨勢；及(ii)本集團持續全面推進精益管理策略，包括降本增效及優化採購管理等，從而令噸鋼的整體成本下降所致。

房地產開發

截至202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本集團銷售已完成的持作出售物業收入為約人民幣4,600萬元，已交付物業的建築面積為約8,700平方米。已交付物業的平均售價為每平方米約人民幣5,300元。

於2025年6月30日，本集團有下列在建項目，在建的建築面積約497,300平方米：

序號	國家 —城市／地區	物業項目	項目階段	在建的 建築面積 (平方米)	預計 竣工時間	實益 持有權益
1	中國－防城港	津西西江灣	主體結構	248,000	2029年	97.6%
2	澳洲－悉尼	Honsby Townhouse	基礎施工	2,800	2026年	100.0%
3	澳洲－上亨特	Denman Park Estate	規劃設計	246,500	2026年	86.0%

預期上述項目將於2026年或2029年完成。

財務回顧

非香港財務報告準則計量

鑒於自2023年以來中國房地產市場處於整固期，以及部份房地產企業面臨持續的資金壓力，於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財務年度，本集團基於謹慎性原則對發展中及持作出售物業以及於中國二綫及以下城市房地產行業相關的應收貸款減值作出撥備約人民幣4,200萬元。

為補充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編製及呈列的本集團合併財務資料(如適用)，本公司亦採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並無規定或並非按照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呈列的相關財務期間的經調整溢利作為額外財務計量。本集團對相關財務期間的經調整溢利的定義是撇除非經常性收益和發展中及持作出售物業及於中國二綫及以下城市房地產行業相關的應收貸款減值撥備的本集團於該期間的溢利。雖然中國房地產市場的發展狀況帶有不明朗因素，但隨著中央及各級政府推出各項穩定市場措施，本公司預期中國房地產市場未來可逐步回穩。因此，本公司認為透過撇除對發展中及持作出售物業以及於中國二綫及以下城市房地產行業相關的應收貸款減值撥備的影響，該經調整

溢利能為股東及潛在投資者提供有用的補充信息，使其通過與管理層相同的方式瞭解及評估本集團的基本業績表現。下表載列於所示期間本集團根據非香港財務報告準則計量的相關財務期間的經調整溢利對比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編製的最直接可比較財務計量。截至202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本集團的經調整溢利為約人民幣3.86億元(2024年同期：約人民幣1.23億元)，展現本集團於充滿挑戰的市場環境中堅韌的表現。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25年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期內溢利	243,016	123,029
就下列各項作出調整：		
發展中及持作出售物業減值之撥備 [#]	45,045	—
於中國二線及以下城市房地產行業相關的 應收貸款減值之撥備 [#]	97,508	—
經調整期內溢利	<u>385,569</u>	<u>123,029</u>

[#] 本公司於計提該等撥備時並無確認相關當期所得稅或遞延所得稅影響，因此於呈列調整時並無計算相關稅後影響。

然而，本公司呈列的經調整溢利的目的並非為用作被獨立評估，或取代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計量編製及呈列的財務資料。使用以上非香港財務報告準則計量作為分析工具有其局限性，而本公司呈列的經調整溢利可能有別於其他公司所呈列的類似標題的非香港財務報告準則計量。因此，股東及潛在投資者宜全面審視本集團的財務資料。

資金流動性及財務資源

本集團密切監察其資金流動性及財務資源，以保持穩健的財務狀況。

於2025年6月30日，本集團的未使用銀行授信額度為約人民幣131億元(於2024年12月31日：約人民幣145億元)。

於2025年6月30日，本集團的流動比率(即流動資產除以流動負債)為約1.4倍(於2024年12月31日：約1.3倍)及資產負債比率(即總負債除以總資產)為約49.5%(於2024年12月31日：約50.2%)。

於2025年6月30日，本集團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為約人民幣57.75億元(於2024年12月31日：約人民幣35.16億元)。

考慮目前本集團所持有之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及其現時可用銀行授信額度後，相信本集團擁有充足的資金應付其未來之業務運作及一般業務擴充和發展之資金需要。

資本結構

於2025年6月30日，本集團約人民幣123.13億元的借款按年利率介乎約0.70%至約4.96%的固定利率計息，而本集團約人民幣28.23億元的借款按年利率介乎約2.26%至約5.60%的浮動利率計息。本集團對市場利率變化的風險被認為屬有限。於截至202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內，本集團亦已訂定若干外幣遠期合約以管理外幣匯率波動的風險。於2025年6月30日，該等衍生工具之名義金額為零。

本集團根據債項與資本比率監察其資本狀況。該比率為債項總額除以總資本，而債項總額包括流動及非流動借款、租賃負債及關聯方貸款。本集團將其非流動借款、非流動租賃負債及歸屬於本公司權益持有者的權益視為本集團的總資本。於2025年6月30日，本集團的債項與資本比率為約59.5%(於2024年12月31日：約65.8%)。

截至202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合併利息支出及資本化利息共約人民幣1.52億元(2024年同期：約人民幣2.80億元)。利息盈利倍數(扣除財務成本—淨額及所得稅費用前之期內溢利除以總利息支出)為約3.0倍(2024年同期：約0.9倍)。

資本承擔

於2025年6月30日，本集團的資本承擔為約人民幣45.32億元(於2024年12月31日：約人民幣52.67億元)。預計將由本集團內部資源及可用銀行授信額度作為該等資本承擔之融資。

擔保及或然負債

於2025年6月30日，本集團並無任何或然負債(於2024年12月31日：無)。

資產抵押

於2025年6月30日，本集團賬面淨值約人民幣1.54億元(於2024年12月31日：約人民幣2.49億元)的租賃土地及土地使用權、約人民幣11.49億元(於2024年12月31日：約人民幣3.37億元)的物業、廠房及設備、約人民幣2.99億元(於2024年12月31日：約人民幣1,200萬元)的應收貿易賬款、約人民幣8,500萬元(於2024年12月31日：約人民幣5,300萬元)的應收票據－銀行承兌票據，並無(於2024年12月31日：約人民幣3.00億元)長期銀行存款及約人民幣54.24億元(於2024年12月31日：約人民幣69.98億元)的受限制銀行結餘已為本集團開具應付票據、銀行借款、開具信用證及開具擔保函作抵押。

匯率風險

外匯風險指匯率變動對本集團財務狀況及營運業績構成之風險。本集團主要在中國境內經營，大多數交易均以人民幣計值及結算。本集團之外匯風險主要由於從海外供應商購入鐵礦石和相關產品及本集團之外幣借款，兩者均以美元計值及結算。匯率波動受不同國家宏觀經濟表現以及貿易或資本承擔帶來國家之間資金流向所影響。鑒於人民幣兌美元匯率持續波動，於截至202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內，本集團已訂立若干外幣遠期合約，以減低人民幣兌美元匯率波動的影響。本集團亦已審核及重新調配其貨幣資產以減低人民幣兌美元匯率變動產生的影響。本集團管理層將繼續不時對本集團的外匯風險進行分類及定期監控，並在有需要時考慮對沖該等風險。

鋼鐵產品、鐵礦石及相關原材料衍生金融工具

鑒於截至202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內鋼鐵產品、鐵礦石及相關原材料價格顯著波動，為了降低鋼鐵產品、鐵礦石及相關原材料價格波動對本集團的影響，本集團已訂立若干鋼鐵產品、鐵礦石及相關原材料的期貨及期貨期權合約。本集團採用鋼鐵產品、鐵礦石及相關原材料衍生工具組合以達到以上目的。截至202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鋼鐵產品、鐵礦石及相關原材料衍生金融工具之投資虧損為約人民幣1,100萬元(2024年同期：收益約人民幣3,300萬元)。

股息

董事局不建議就截至202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派發中期股息。

董事局建議就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派發末期股息約3,700萬港元(相等於約人民幣3,400萬元)，即每股普通股0.01港元及特別股息約1.86億港元(相等於約人民幣1.71億元)，即每股普通股0.05港元。該等建議派發的末期及特別股息已於2025年6月6日的股東週年大會上經股東批准，並已於2025年8月8日派付。

期後事項

自2025年6月30日至本公告日期止期間，本集團並無發生任何重大事項。

按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損益表之金融資產

於2025年6月30日，本集團持有之按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損益表之金融資產約人民幣31.81億元，佔總資產約6.4%，詳情載列如下：

貨幣市場基金

金融資產名稱	截至 2025 年				於 2025 年 6 月 30 日 公允價值 佔本集團 總資產
	於 2025 年			6 月 30 日	
	6 月 30 日	於 2025 年	於 2025 年	止六個月	
	持有之	6 月 30 日之	6 月 30 日之	已變現的	
	單位數量	投資成本	公允價值	投資收入／ (虧損)	
	(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嘉實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嘉實快線貨幣市場基金	79,074	79,074	79,074	422	0.16%
嘉實貨幣市場基金	15,253	15,253	15,253	257	0.03%
嘉實活期寶貨幣市場基金	—	—	—	146	—
其他	—	—	—	293	—
博時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博時現金寶貨幣市場基金	150,000	150,000	150,000	361	0.30%
南方天天利貨幣市場基金	—	—	—	22	—
南方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南方天天利貨幣市場基金	35,452	35,452	35,452	201	0.07%
南方現金增利基金	2,370	2,370	2,370	14	<0.01%
南方收益寶貨幣市場基金	—	—	—	11	—
其他	1,012	1,012	1,012	8	<0.01%

金融資產名稱	截至 2025 年				於 2025 年 6 月 30 日 公允價值 佔本集團 總資產
				6 月 30 日	
	於 2025 年			止六個月	
	6 月 30 日	於 2025 年	於 2025 年	已變現的	
	持有之	6 月 30 日之	6 月 30 日之	投資收入／	
單位數量	投資成本	公允價值	（虧損）		
	(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華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華寶現金寶貨幣市場基金	40,167	40,167	40,167	255	0.08%
華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華安現金寶貨幣市場基金	—	—	—	69	—
廣發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廣發基金睿選 FOF 單一資產管理計劃	22,505	31,438	31,438	1,641	0.06%
其他	—	—	—	7	—
建信理財有限責任公司					
建信天添益貨幣市場基金	51,868	51,868	51,868	400	0.10%
海富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海富通添益貨幣市場基金	—	—	—	179	—
國投瑞銀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國投瑞銀錢多寶貨幣市場基金	—	—	—	58	—

金融資產名稱	截至 2025 年				於 2025 年 6 月 30 日 公允價值 佔本集團
	於 2025 年 6 月 30 日 持有之 單位數量 (千)	於 2025 年 6 月 30 日之 投資成本 (人民幣千元)	於 2025 年 6 月 30 日之 公允價值 (人民幣千元)	6 月 30 日 止六個月 已變現的 投資收入／ (虧損) (人民幣千元)	
中信建投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中信建投智多鑫貨幣型集合資產管理計劃	22,640	22,640	22,640	48	0.05%
工銀瑞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工銀瑞信薪金貨幣市場基金	—	—	—	41	—
易方達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易方達天天理財貨幣市場基金	—	—	—	36	—
興證全球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興全貨幣市場證券投資基金	—	—	—	27	—
其他	—	—	—	7	—
其他	15,000	15,000	15,000	50	0.03%
合計		444,274	444,274	4,553	0.90%

貨幣市場基金的投資策略

除另有指明外，貨幣市場基金是指一般投資於安全又具有高流動性的貨幣市場工具的基金。由於投資對象集中於短期的貨幣市場工具，貨幣市場基金具有流動性好、低風險與收益較低(但較存款為高)的特性。貨幣市場基金的投資對象的期限一般是少於1年，投資範圍主要包括現金、銀行定期存款、大額存單、剩餘期限在397天以內的債券、期限在1年以內的央行票據、債券回購、以及經中國證監會及中國人民銀行認可的其他具有良好流動性的貨幣市場工具等。

廣發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廣發基金睿選FOF單一資產管理計劃為混合類單一資產管理計劃。該計劃追求在嚴格控制風險的前提下，委託財產在委託期間內的穩健增值。主要投資包括：1. 權益類資產：公開募集基礎設施證券投資基金(REITs)；2. 固定收益類資產：包括國債、中央銀行票據、銀行存款、貨幣市場基金和交易所、銀行間市場逆回購；及3. 現金類資產：銀行活期存款。該計劃投資於公募基金的比率不低於資產管理計劃總資產的80%。權益類資產佔資產管理計劃總資產的比例為20%至100%；固定收益類資產佔資產管理計劃總資產的比例為0%至80%（不含）；現金類資產佔資產管理計劃總資產的比例為0%至100%。

中信建投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中信建投智多鑫貨幣型集合資產管理計劃在嚴格控制流動性風險的前提下，自上而下精選資產，力爭為投資者創造超越業績比較基準的投資回報。該集合計劃投資於法律法規及監管機構允許投資的金融工具，具體如下：1. 現金；2. 期限在1年以內(含1年)的銀行存款、中央銀行票據、同業存單；3. 期限在1個月以內的債券回購；4. 剩餘期限在397天以內(含397天)的國債、政策性金融債、企業債、公司債、短期融資券、中期票據、超短期融資券；及5. 中國證監會認可的其他具有良好流動性的貨幣市場工具。該集合計劃不得投資於以下金融工具：1. 股票；2. 可轉換債券及可交換債券；3. 以定期存款利率為基準利率的浮動利率債券，已進入最後一個利率調整期的除外；4. 主體信用評級和債項信用評級在最高級以下的企業債、公司債、短期融資券、中期票據以及主體信用評級在最高級以下的超短期融資券。發行人同時有兩家以上境內評級機構評級的，按照孰低原則確定評級；及5. 中國證監會禁止投資的其他金融工具。

金融投資產品

金融資產名稱	截至 2025 年				於 2025 年 6 月 30 日 公允價值 佔本集團 總資產
	於 2025 年	於 2025 年	於 2025 年	6 月 30 日	
	6 月 30 日	於 2025 年	於 2025 年	止六個月	
	持有之	6 月 30 日之	6 月 30 日之	已變現的	
	單位數量	投資成本	公允價值	投資收入／ (虧損)	
	(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中國建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及					
建信理財有限責任公司					
乾元－日鑫月溢(按日)開放式資產組合型					
人民幣理財產品	5,200	5,200	5,200	8	0.01%
建信理財「天天利」按日開放式理財產品	—	—	—	65	—
中信建投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中信建投雪球增利貴賓 11 號集合資產管理計劃	11,098	10,146	9,963	30,191	0.02%
德邦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德邦資管星瑞周周盈 1 號集合資產管理計劃	—	—	—	5,760	—
中航信託股份有限公司					
中航信託・天啟[2020]552 號融創青島壹號院					
股權投資集合資金信託計劃	34,807	34,807	34,807	—	0.07%
國通信託有限責任公司					
國通信託・中勝 1 號單一資金信託	100,000	100,000	33,716	—	0.07%
國通信託・昌源 1 號單一資金信託	70,000	70,000	13,897	—	0.03%

金融資產名稱	截至 2025 年				於 2025 年 6 月 30 日 公允價值 佔本集團 總資產
	於 2025 年		6 月 30 日		
	6 月 30 日	於 2025 年	於 2025 年	止六個月	
	持有之	6 月 30 日之	6 月 30 日之	已變現的	
	單位數量	投資成本	公允價值	投資收入／ (虧損)	
	(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匯添富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匯添富－添富牛 116 號集合資產管理計劃	5,987	7,120	9,649	–	0.02%
上海君犀投資管理有限公司					
君犀犀舟 8 號私募證券投資基金	46,656	49,517	56,118	767	0.11%
其他	10,010	20,010	21,492	5,234	0.04%
合計		296,800	184,842	42,025	0.37%

金融投資產品的投資策略

除另有指明外，金融投資產品一般是由若干信譽良好的中國銀行機構發行的銀行理財產品，投資策略以安全性及流動性優先，追求適度收益，主要投資於現金類資產、貨幣市場工具、貨幣市場基金、標準化固定收益類資產、非標準化債權類資產以及其他符合監管要求的資產組合，在此基礎上通過合理配置符合監管要求的債權類資產、權益類資產、其他資產或資產組合，進一步提高收益水平。

中國建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及建信理財有限責任公司

建信理財「天天利」按日開放式理財產品採用積極管理型的投資策略，在控制利率風險、儘量降低產品資產淨值波動風險並滿足流動性的前提下，力爭提高產品收益。該產品投資範圍如下：1. 現金；2. 期限在 1 年以內(含 1 年)的銀行存款、債券回購、中央銀行票據、同業存單；3. 剩餘期限在 397 天以內(含 397 天)的債券、在銀行間市場和證券交易所市場發行的資產支持證券；及 4. 銀保監會、中國人民銀行認可的其他具有良好流動性的貨幣市場工具。該產品不得投資於以下金融工具：(1) 股票；

(2)可轉換債券、可交換債券；(3)以定期存款利率為基準利率的浮動利率債券，已進入最後一個利率調整期的除外；(4)信用等級在AA+以下的債券、資產支持證券；及(5)銀保監會、中國人民銀行禁止投資的其他金融工具。

中信建投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中信建投雪球增利貴賓11號集合資產管理計劃主要投資於商品及金融衍生品類金融工具，力求在嚴格控制風險的基礎上，為計劃資產獲取投資回報。該集合計劃的投資範圍為：固定收益類資產、商品及金融衍生品。固定收益類資產包括：銀行存款、貨幣市場基金。商品及金融衍生品包括：場外期權、收益互換、雪球結構的非本金保障型收益憑證。投資比例包括：(1)固定收益類的投資比例為總資產的0%至20%；及(2)商品及金融衍生品包括的投資比例為總資產80%至100%。

德邦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德邦資管星瑞周周盈1號集合資產管理計劃目標在嚴格控制風險的前提下，力爭實現委託資產的穩健增值。該集合計劃主要投資於以下範圍：1.國內依法發行的資產支持證券、資產支持票據、公司債、金融機構次級債、企業債、國債、地方政府債、金融債、央行票據、短期融資券、超短期融資券、同業存單、中期票據、項目收益債、PPN、債券正回購、公開發行的可轉換債券、依法在國內公開發行的可交換債券等以及法律法規允許的固定收益類證券；及2.債券逆回購、銀行活期存款、貨幣市場基金等其他現金管理工具；上述各類資產配置的比例如下：1.該集合計劃投資於固定收益類資產的比例不低於該集合計劃總資產的80%；及2.該集合計劃投資於PPN、非公開發行的公司債券、金融機構次級債、資產支持證券、資產支持票據比例不高於集合計劃總資產的60%；其中資產支持證券及資產支持票據的投資比例合計不超過資產淨值的20%。

中航信託股份有限公司

中航信託・天啟[2020]552號融創青島壹號院股權投資集合資金信託計劃以信託計劃募集資金為限，自融創(青島)置地有限公司(「融創青島」)處受讓北京融創嘉茂信息諮詢有限公司(「北京融創」)的70%股權，與融創青島按照70%：30%的比例對北京融創進行增資；北京融創應將增資價款全部用於自融創青島處受讓融創青島實際持有且交由青島海悅文華實業有限公司(「海悅文華」)代持的青島浩中房地產有限公司的50%股權，最終實現中航信託通過持有北京融創股權間接持有海悅文華股權享有於青島嶗山區地塊上所進行開發建設的房地產項目(「青島標的項目」)的投資收益。青島標的項目是位於青島市嶗山區的豪華住宅項目，緊鄰規劃中的「金家嶺金融新區」的服務區3公里，發展商為融創中國，由中航信託負責對項目監管，設有項目公司的股權質押。

國通信託有限責任公司

國通信託・中勝1號單一資金信託及國通信託・昌源1號單一資金信託按照委託人的意願，為受益人的利益管理、運用、處分信託財產，以實現信託財產的保值、增值。該等信託資金均主要投資於：1.公募基金(如：股票型基金、債券型基金、混合基金、貨幣市場基金、LOF基金、ETF基金等)；2.在中國證券投資基金業協會(「中國基金業協會」)備案的證券投資私募基金；3.信託業保障基金；及4.其他(銀行存款、貨幣市場基金、現金管理類銀行理財產品)。

匯添富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匯添富一添富牛116號集合資產管理計劃目標在嚴格控制風險的前提下，追求委託財產的穩健增值。該計劃主要投資於法律法規和監管機構允許投資的以下幾類資產：(1)固定收益類資產：國債、地方政府債、央行票據、政策性金融債、金融債、企業債、公司債、永續債、中期票據、集合票據、短期融資券、可轉債、可交債、資產支持證券及資產支持票據、政府支援機構債、非公開定向債務融資工具(PPN)、同業存單、債券正回購、債券逆回購、存款；(2)權益類資產：依法發行及

上市的股票及存託憑證、港股通標的股票、優先股；(3) 商品及金融衍生品類資產：股指期貨、國債期貨、股票期權、股指期權、衍生品類資產僅限場內品種；及(4) 證券投資基金：股票型基金、債券型基金、混合型基金、貨幣型基金、公開募集基礎設施證券投資基金、QDII 基金以及其他類型基金。該資產管理計劃為混合型計劃，投資於權益類資產佔計劃資產總值的比例均為 0% 至 95%、固定收益類資產和期貨的合約價值佔計劃資產總值的比例均不超過 80%。

上海君犀投資管理有限公司

君犀犀舟 8 號私募證券投資基金在深入研究的基礎上構建投資組合，在嚴格控制投資風險的前提下，力求獲得長期穩定的投資回報。該基金將根據宏觀經濟分析和整體市場估值水平的變化自上而下的進行資產配置，在降低市場風險的同時追求更高收益。投資範圍包括滬深交易所發行及上市的股票（僅限於因可轉債轉股或可交換債換股所形成的股票）、滬深交易所或銀行間市場發行及交易的債券和資產支持證券、銀行間市場發行及交易的資產支持票據、證券公司收益憑證、債券回購、滬深交易所質押式報價回購、現金、銀行存款、公募基金、銀行理財產品、證券公司、保險公司及期貨公司資產管理計劃、基金公司特定客戶資產管理計劃、於中國基金業協會官方網站公示已登記的私募證券投資基金管理人發行的私募基金。該基金的投資限制包括：1. 不得投向未經金融機構（商業銀行、證券公司）託管或保管的基金；2. 不得投資未在中國基金業協會備案的合夥企業份額；3. 不得投資於結構化金融產品的劣後級份額，且所投的資產支持證券和資產支持票據的優先順序評級應為 AAA 級；4. 該基金的基金資產總值佔基金資產淨值的比例不得超過 160%；5. 不得參與認購證券交易所非公開發行股票；及 6. 投資的信用債債項評級需在 AA 級（含）以上，若投資的信用債無債項評級或債項評級未達到 AA 級（含）以上的，其主體評級應為 AA 級（含）以上，國債、政策性金融債、地方債等利率債不受評級限制。

上市債券投資

金融資產名稱	截至 2025 年				於 2025 年 6 月 30 日 公允價值 佔本集團 總資產
	於 2025 年	於 2025 年	於 2025 年	6 月 30 日	
	6 月 30 日	6 月 30 日之	6 月 30 日之	止六個月	
	持有之	投資成本	公允價值	已變現的	
	單位數量	投資成本	公允價值	投資收入／	
	(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虧損)	(人民幣千元)
上海久期投資有限公司					
久期津西純債 1 號私募證券投資基金	1,341	114,504	107,883	8,052	0.22%
上海君犀投資管理有限公司					
君犀犀舟 8 號私募證券投資基金	906	82,272	78,497	1,275	0.16%
中信建投期貨有限公司					
中信建投期貨津盈 1 號單一資產管理計劃	3,080	311,636	313,273	3,171	0.63%
平安信託有限責任公司					
平安信託津盈 2 號單一資金信託	3,140	317,587	318,726	2,557	0.64%
上海合晟資產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明晟 1 號私募投資基金	1,677	169,750	172,534	1,043	0.35%
國民信託有限公司					
國民信託恒益 3 號債券單一資金信託	480	48,912	48,912	1,478	0.10%
其他	59	7,221	7,597	49	0.02%
合計		1,051,882	1,047,422	17,625	2.12%

上市債券投資的投資策略

上海久期投資有限公司

久期津西純債1號私募證券投資基金以債券類資產為主要投資標的，在不同的經濟週期中，從利率(久期)、信用、類固定收益三個維度進行資產配置，力爭獲得穿越經濟週期的穩健收益。風險控制和增厚收益方面，計算債券票息收入帶來的基礎收益，根據基礎收益水平設定嚴格的風險限額，以控制回撤風險。在風險限額內，通過調整持倉債券久期、挖掘被錯誤定價的信用債券、挖掘類固定收益資產的權益屬性等方式獲取基礎收益之上的超額收益。該基金限制包括：1.不得將基金財產投資於中小企業私募債；及2.企業債、公司債、可轉換債券、可分離交易債的債項或主體信用評級在AA級(含)以上；短期融資券的債項評級為A-1級且主體評級在A+級(含)以上；私募可交換債可不評級。

上海君犀投資管理有限公司

君犀犀舟8號私募證券投資基金在深入研究的基礎上構建投資組合，在嚴格控制投資風險的前提下，力求獲得長期穩定的投資回報。該基金將根據宏觀經濟分析和整體市場估值水平的變化自上而下的進行資產配置，在降低市場風險的同時追求更高收益。投資範圍包括滬深交易所發行及上市的股票(僅限於因可轉債轉股或可交換債換股所形成的股票)、滬深交易所或銀行間市場發行及交易的債券和資產支持證券、銀行間市場發行及交易的資產支持票據、證券公司收益憑證、債券回購、滬深交易所質押式報價回購、現金、銀行存款、公募基金、銀行理財產品、證券公司、保險公司及期貨公司資產管理計劃、基金公司特定客戶資產管理計劃、於中國基金業協會官方網站公示已登記的私募證券投資基金管理人發行的私募基金。該基金的投資限制包括：1.不得投向未經金融機構(商業銀行、證券公司)託管或保管的基金；2.不得投資未在中國基金業協會備案的合夥企業份額；3.不得投資於結構化金融產品的劣後級份額，且所投的資產支持證券和資產支持票據的優先順序評級應為AAA級；4.該基金的基金資產總值佔基金資產淨值的比例不得超過160%；5.不得參與認購證券交易所非公開發行股票；及6.投資的信用債債項評級需在AA級(含)以上，若投資的信用債無債項評級或債項評級未達到AA級(含)以上的，其主體評級應為AA級(含)以上，國債、政策性金融債、地方債等利率債不受評級限制。

中信建投期貨有限公司

中信建投期貨津盈1號單一資產管理計劃在有效控制風險的前提下，力爭獲取長期穩健的回報。該計劃的投資範圍包括：固定收益類品種：國債、央票、金融債、地方政府債、企業債、公司債、短期融資券、超短期融資券、中期票據、項目收益票據、非公開定向債務融資工具、證券公司次級債、商業銀行次級債、混合資本債、其他金融機構債、保險公司債券、可轉換債券(包括私募品種)、可交換債券(包括私募品種)、同業存單、公開掛牌的企業／信貸資產證券化產品(不含次級)、資產支持票據(不含次級)；以上投資標的均包括永續品種；貨幣市場工具和存款工具：協議存款、同業存款、債券正回購、債券逆回購、貨幣市場基金及公募債券基金；衍生品：國債期貨、各期貨交易所國債沖抵保證金業務。該計劃投資的債券的主體和債項(若有)評級均不得低於AA。

平安信託有限責任公司

平安信託津盈2號單一資金信託為固定收益類集合資金信託，在該信託合同約定的信託財產運用方向範圍內選取適當的固定收益類資產等構建投資組合，實現資產的長期穩健增值。該信託投資的品種包括：1.固定收益類品種：國債、央票、金融債、地方政府債、企業債、公司債、短期融資券、超短期融資券、中期票據、項目收益票據、非公開定向債務融資工具、證券公司次級債、商業銀行次級債、混合資本債、其他金融機構債、保險公司債券、可轉換債券(包括私募品種)、可交換債券、同業存單、公開掛牌的企業／信貸資產證券化產品(不含次級)、資產支持票據(不含次級)；以上投資標的均包括永續品種；2.貨幣市場工具、公募基金和存款工具：協定存款、同業存款、債券回購、貨幣市場基金及公募債券基金；3.衍生品：國債期貨，各期貨交易所國債沖抵保證金業務；及4.信託業保障基金。

上海合晟資產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明晟1號私募投資基金在控制風險的前提下，實現客戶資產長期、持續、穩定的增值。該基金將根據宏觀經濟分析和整體市場估值水平的變化自上而下的進行資產配置，在降低市場風險的同時追求更高收益。該基金的投資範圍包括：1.國內證券交易所或銀行間市場發行交易的債券和資產支持證券(含次級份額)、銀行間市場發行及交易的資產支持票據(含次級份額)、在銀行間債券市場交易的標準化票據、證券回購、國內證券交易所質押式報價回購；2.公募基金；及3.現金、銀行存款(包括定期存款、活期存款、協定存款、結構性存款及其他銀行存款)、銀行理財、同業存單。

國民信託有限公司

國民信託恒益3號債券單一資金信託將委託人資金委託給受託人進行管理，為委託人獲取投資收益。該信託資金投資於以下金融工具：1.銀行存款、貨幣市場基金、債券型基金、信託業保障基金等；及2.全國銀行間債券市場、證券交易所市場上市交易的標準化債券、企業債券、公司債券、非公開定向債務融資工具、短期融資券、超短期融資券、中期票據、項目收益債、資產支持證券、資產支持票據、債券逆回購等。投資限制包括：1.單隻債券投資佔信託財產淨值的投資比例為0%-100%；2.投資於存款、債券等債權類資產的比例不低於80%；3.不得將信託財產用於資金拆借、貸款、抵押融資或對外擔保等用途；4.不得將信託財產用於可能承擔無限責任或無限連帶責任的投資；5.不得將信託財產用於股指期貨投資、融資融券交易、新股申購；及6.不得投資於與受託人、委託人存在或可能存在關聯關係的主體發行的證券。

投資基金

金融資產名稱	截至 2025 年				於 2025 年
				6 月 30 日	6 月 30 日
	於 2025 年	於 2025 年	於 2025 年	止六個月	6 月 30 日
	6 月 30 日	6 月 30 日之	6 月 30 日之	已變現的	公允價值
	持有之	6 月 30 日之	6 月 30 日之	投資收入／	佔本集團
	單位數量	投資成本	公允價值	(虧損)	總資產
	(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北京譽華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譽華硬科技(唐山)股權投資基金(有限合夥)	— ¹	20,000	20,000	—	0.04%
深圳碧燦私募證券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碧燦匯陽四號私募證券投資基金	31,902	35,000	34,706	—	0.07%
仁橋(北京)資產管理有限公司					
仁橋金選澤源 11 期私募證券投資基金	—	—	—	468	—
奕圖資本有限公司					
Y2 ESG Opportunity Fund — Offshore	3	21,476	28,867	—	0.06%

金融資產名稱	截至 2025 年				於 2025 年
	6 月 30 日				6 月 30 日
	止六個月				止六個月
	已變現的				已變現的
	投資收入／				投資收入／
	持有之	於 2025 年	於 2025 年	(虧損)	公允價值
	單位數量	6 月 30 日之	6 月 30 日之		佔本集團
		投資成本	公允價值		總資產
	(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翊安(上海)投資有限公司					
翊安投資可轉債 8 號私募證券投資基金	21,853	29,916	28,343	(77)	0.06%
翊安投資可轉債 9 號私募證券投資基金	29,516	29,727	31,228	(281)	0.06%
騰勝投資管理(上海)有限公司					
騰勝中國聚量宏觀策略 1 號私募證券投資基金	16,552	30,139	33,133	(686)	0.07%
上海合晟資產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合晟同暉 72 號私募證券投資基金	18,106	20,640	26,755	640	0.05%
北京亦莊國際科技創新私募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北京芯創科技一期創業投資中心(有限合夥)	— ¹	30,000	30,000	—	0.06%
上海睿量私募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睿量原子 1 號私募證券投資基金	478	1,305	1,723	6,390	<0.01%
其他	—	—	—	1,635	

金融資產名稱	截至 2025 年				於 2025 年 6 月 30 日 公允價值 佔本集團 總資產
	於 2025 年 6 月 30 日 持有之 單位數量 (千)	於 2025 年 6 月 30 日之 投資成本 (人民幣千元)	於 2025 年 6 月 30 日之 公允價值 (人民幣千元)	6 月 30 日	
				止六個月	
				已變現的 投資收入／ (虧損) (人民幣千元)	
北京楓泉投資管理有限公司					
楓泉景輝 1 期私募證券投資基金	7,156	17,869	22,541	(1,458)	0.05%
廣發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廣發基金睿選 FOF 單一資產管理計劃	16,771	66,306	71,393	3,461	0.14%
北京蜂巢財富資本管理有限公司					
蜂巢丹享穩健私募投資基金	45,055	33,750	32,525	–	0.07%
其他	5,588	4,000	2,815	697	0.01%
上海君犀投資管理有限公司					
君犀犀舟 8 號私募證券投資基金	21,999	21,434	21,814	832	0.04%
北京雪球私募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北京雪球長雪全天候高波 3 號 私募證券投資基金	–	–	–	(3,477)	

金融資產名稱	截至 2025 年				於 2025 年
				6 月 30 日	6 月 30 日
				止六個月	止六個月
	於 2025 年	於 2025 年	於 2025 年	已變現的	公允價值
	持有之	6 月 30 日之	6 月 30 日之	投資收入／	佔本集團
	單位數量	投資成本	公允價值	(虧損)	總資產
	(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上海禪龍資產管理有限公司					
禪龍星辰 1 號私募證券投資基金	53,652	56,133	55,905	6,133	0.11%
禪龍扶搖 9 號私募證券投資基金	50,150	50,000	52,608	—	0.11%
亦賦私募基金管理(海南)有限公司					
亦賦銀河 3 號中證 500 指數增強私募證券					
投資基金	24,943	30,975	33,119	1,289	0.07%
大成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大成新銳產業混合型證券投資基金	—	—	—	3,186	—
深圳市紅籌投資有限公司					
紅籌 21 號私募證券投資基金	30,000	30,000	32,859	—	0.07%
上海孝庸私募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孝庸魔方匯股票優選一號私募證券投資基金	41,234	75,000	85,304	702	0.17%

金融資產名稱	截至 2025 年				於 2025 年 6 月 30 日 公允價值 佔本集團 總資產
	於 2025 年 6 月 30 日 持有之 單位數量 (千)	於 2025 年 6 月 30 日之 投資成本 (人民幣千元)	於 2025 年 6 月 30 日之 公允價值 (人民幣千元)	6 月 30 日 止六個月 已變現的 投資收入／ (虧損) (人民幣千元)	
海南垂雲私募基金管理合夥企業(有限合夥)					
垂雲鐘靈 1 號私募證券投資基金	102,340	121,082	102,340	21,082	0.21%
明睿(北京)資本管理有限公司					
明睿號雲策略私募證券投資基金	15,821	20,000	21,438	—	0.04%
北京才譽資產管理企業(有限合夥)					
才譽信譽中國價值多策略 2 號私募證券 投資基金	17,500	19,703	24,302	(354)	0.05%
其他	39,006	39,528	39,441	7,979	0.08%
合計		<u>803,983</u>	<u>833,159</u>	<u>48,161</u>	<u>1.68%</u>

附註：

1. 該投資以公允價值方式呈列而非以單位呈列。

投資基金的投資策略

北京譽華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譽華硬科技(唐山)股權投資基金(有限合夥)通過進行股權或與股權相關的投資，實現基金的資本增值，為投資者創造滿意的投資回報，該基金優先選擇投資於唐山市內的企業及相關科技產業導入到唐山的企業，並主要投資新一代信息技術、高端裝備製造、新材料等發展潛力大的新興產業。

深圳碧燦私募證券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碧燦匯陽四號私募證券投資基金為契約型非公開募集投資基金。目標在深入研究的基礎上構建投資組合，力爭實現基金資產的持續穩健增值。該基金的投資範圍包括：1.權益類：國內依法發行上市的股票、參與融資融券、將持有的證券作為融券標的證券出借給證券金融公司；2.固定收益類：債券回購；3.現金管理類：現金、銀行存款、同業存單、大額可轉讓定期存單、貨幣市場基金；4.場內衍生品：交易所上市交易的衍生品；5.上海黃金交易所上市交易的現貨延期交收合約品種；及6.其他：公開募集證券投資基金、資產支持證券、銀行理財、證券公司發行的收益憑證，法律法規或中國證監會允許基金投資的其他投資品種。該基金的投資組合將遵循以下限制：1.該基金投資的私募投資基金必須有託管機構；2.該基金的基金資產總值佔基金資產淨值的比例不得超過200%；及3.該基金不得投資非證券類私募基金管理人發行的私募投資基金。

仁橋(北京)資產管理有限公司

仁橋金選澤源11期私募證券投資基金在深入研究的基礎上構建投資組合，在嚴格控制投資風險的前提下，力求獲得長期穩定的投資回報。投資範圍包括：(1)滬深交易所發行及上市的股票、股票型／混合型公募基金、港股通標的範圍內的股票；(2)證券交易所及銀行間市場交易的債券(僅包括國債、金融債、公司債、企業債、可轉換債券、可交換債)、證券交易所及銀行間市場交易的債券正回購、債券逆回購和債券型公募基金；(3)現金、銀行存款、貨幣市場基金；(4)證券交易所及期貨交易所上市的期權及期貨、融資融券；及(5)僅以中國國際金融股份有限公司或中國中金財富證券有限公司為交易對手的收益互換、僅以中國國際金融股份有限公司或中國中金財富證券有限公司為交易對手的場外期權。該基金不得投資於結構化金融產品的次級／劣後級份額。

奕圖資本有限公司(「奕圖資本」)

Y2 ESG Opportunity Fund - Offshore通過利用根本上的錯誤定價，並借助環境、社會及管治轉型和擴大後續影響，對中國／亞洲的股票進行彈性組合，致力為投資者創造穩定的經調整風險回報。奕圖資本採用深挖根本的股票好倉／沽空策略，在投資過程中整合環境、社會及管治風險／機會以及潛在規管。該基金的投資範圍包括：1.專注於受氣候轉型和人口變化影響的多元化垂直行業；2.長期的結構性贏家及被誤讀／忽略、基本面定價錯誤但具有環境、社會及管治及監管承受力的股票；3.沽空在可持續發展轉型或監管中處於錯誤一方的公司。進行戰術性沽空以對沖宏觀／行業風險；4.適度／較低的淨敞口，以保護下行風險並保全資本；及5.負責任的所有權／參與，以降低風險並促進環境、社會及管治改善，從而實現回報最大化。

翊安(上海)投資有限公司

翊安投資可轉債8號私募證券投資基金在深入研究的基礎上構建投資組合，力爭實現基金資產的持續穩健增值。該基金的投資範圍為：國內依法發行上市的股票、新股申購、滬深交易所上市公司非公開發行股票、全國中小企業股份轉讓系統(「**新三板**」)精選層掛牌公司股票、優先股、滬港通、深港通、存託憑證、股票型公募基金、混合型公募基金、參與融資融券、將持有的證券作為融券標的證券出借給證券金融公司、債券、債券回購、債券型公募基金、現金、銀行存款、同業存單、大額可轉讓定期存單、貨幣市場基金、上海黃金交易所上市交易的現貨延期交收合約品種，交易所上市交易的衍生品，以具有相應業務資格的機構做交易對手的收益互換、跨境收益互換、場外期權，利率互換，資產支持證券、資產支持票據、證券公司發行的收益憑證，法律法規或中國證監會允許基金投資的其他投資品種。該基金不得投資非證券類私募基金管理人發行的私募投資基金。

翊安投資可轉債9號私募證券投資基金在深入研究的基礎上構建投資組合，力求獲得穩健的投資回報。投資範圍包括：國內依法發行上市的可轉換債券、可交換債券、債券逆回購、債券正回購、現金、國債、銀行存款、公開募集的證券投資基金。投資限制包括：1.該基金不得主動買入國內依法發行及上市的股票，可轉換債券、可交換債券轉股獲得的股票除外；及2.該基金總資產佔淨資產的比例不得超過200%。

騰勝投資管理(上海)有限公司

騰勝中國聚量宏觀策略1號私募證券投資基金力求實現以人民幣計價的絕對回報，並盡可能有效地管理投資風險。投資範圍包括：(1)現金及固收類資產：現金、逆回購、銀行存款、協定存款、大額可轉讓存單、同業存單、貨幣市場基金、國債及政策性金融債及其質押式正回購等；及(2)衍生品類資產：國內交易所上市各類衍生品，交易所包括中國金融期貨交易所、上海期貨交易所、大連商品交易所、鄭州商品交易所、上海國際能源交易中心、上海證券交易所、深圳證券交易所、廣州期貨交易所和上海黃金交易所等經國務院批准設立的交易所。對基金財產的投資組合有下列限制：(A)該基金不得投資於未取得證券投資基金託管資格的機構託管的私募基金；(B)該基金不得投資於未在中國基金業協會登記的合夥企業股權；及(C)該基金不得投資於結構化金融產品的次級／劣後級份額(公募基金除外)。

上海合晟資產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合晟同暉72號私募證券投資基金在深入研究的基礎上構建投資組合，在嚴格控制投資風險的前提下，力求獲得長期穩定的投資回報。投資範圍包括上海合晟資產管理股份有限公司管理的「合晟同暉7號私募證券投資基金」以及現金、銀行存款、貨幣市場基金。該基金財產的投資組合應遵循以下限制：1.該基金不得投向未經具有證券投資基金託管資格的機構託管的私募基金；及2.該基金不得投資於結構化金融產品的次級／劣後級份額(公募基金除外)。

北京亦莊國際科技創新私募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北京芯創科技一期創業投資中心(有限合夥)的經營目的將北京市關於發展中小企業的相關政策與股權投資的市場化運作相結合，投資於符合北京市城市功能定位和相關產業政策導向的中小企業，特別是處於天使期、初創期、早中期的科技型、創新型中小企業，推動中小企業發展，並通過專業的管理使基金獲得良好的收益。基金以其全部投資額進行股權投資。投資原則包括：1. 重點投資於符合北京市城市功能定位和相關產業政策導向的天使期、初創期、早中期中小企業；2. 天使期、初創期中小企業是指同時滿足中小企業劃型標準和如下條件的企業：(1) 成立時間不超過3年；(2) 職工人數不超過200人；(3) 直接從事研究開發的科技人員佔職工總數的20%以上；(4) 資產總額不超過人民幣2,000萬元；及(5) 年銷售額或營業額不超過人民幣3,000萬元。

上海睿量私募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睿量原子1號私募證券投資基金在嚴格控制投資風險的前提下，力爭為基金投資者創造穩健的收益和回報。該基金的投資範圍包括：1、國內依法發行上市的股票、新三板掛牌交易的公司股票、存託憑證、監管機關允許國內投資者投資的交易所及各類境外交易所發行的各類投資品種和投資工具、公募證券投資基金、債券及各種固定收益類品種(包括但不限於國債、央行票據、金融債、地方政府債、公司債、企業債、可轉債、可交換債、分離交易的可轉債、中小企業私募債、次級債、中期票據、短期融資券、超級短期融資券、同業存單、非公開定向債務融資工具等)、資產支持證券、資產支持票據、貨幣市場工具、正回購和逆回購、債券質押式協議回購、融資融券、轉融通、期貨、場內期權、權證、收益互換、收益憑證、上海黃金交易所的所有品種、其他經國務院同意設立的交易場所交易的其他標準化交易品種及其他監管機構認定的標準化交易品種；2、私募金融產品：信託計劃、證券公

司及其資管子公司資產管理計劃、基金公司及其子公司資產管理計劃、保險公司及其子公司資產管理計劃、期貨公司及其子公司資產管理計劃、私募基金管理機構發行的並且有基金託管人進行託管的私募證券投資基金。該基金財產的投資組合應遵循以下限制：1.按市值計算，該基金投資單一貨幣市場基金的市值佔基金總資產的比例不超過100%；2.該基金總資產佔淨資產的比例不得超過200%；及3.按成本計算，該基金持有的基礎層及創新層股票合計不得超過該基金淨資產的20%。

北京楓泉投資管理有限公司

楓泉景輝1期私募證券投資基金通過採用多維度投資策略，在嚴格控制風險的基礎上，謀求基金資產的長期增值。該基金的投資範圍包括滬深交易所上市交易的股票、債券(包括銀行間債券、交易所債券、可轉換債券、可交換債券)、優先股、證券回購、存款、公開募集證券投資基金(包括分級基金B，但不包括非貨幣類ETF基金一級市場申購、贖回)、期貨、場內期權、權證、在交易所或銀行間發行的資產支持證券、證券公司收益憑證、收益互換與場外期權(在監管部門允許的前提下，僅限於證券公司及其子公司、期貨公司子公司作為交易對手)。該基金可以參與融資融券交易、港股通交易、新股申購，也可以將其持有的證券作為融券標的出借給證券金融公司。

廣發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廣發基金睿選FOF單一資產管理計劃為混合類單一資產管理計劃。該計劃追求在嚴格控制風險的前提下，委託財產在委託期間內的穩健增值。主要投資包括：1.權益類資產：公開募集基礎設施證券投資基金(REITs)；2.固定收益類資產：包括國債、中央銀行票據、銀行存款、貨幣市場基金和交易所、銀行間市場逆回購；及3.現金類資產：銀行活期存款。該計劃投資於公募基金的比率不低於資產管理計劃總資產的80%。權益類資產佔資產管理計劃總資產的比例為20%至100%；固定收益類資產佔資產管理計劃總資產的比例為0%至80%(不含)；現金類資產佔資產管理計劃總資產的比例為0%至100%。

北京蜂巢財富資本管理有限公司

蜂巢丹享穩健私募投資基金目標在投資運作中，充分發揮資產管理人在「選股(債)」與「擇時」上的專業能力，充分發揮該公司資源優勢，在嚴格控制風險的前提下，為投資者謀取穩健的投資回報。該基金的投資範圍包括國內證券交易所上市交易的股票、債券、優先股、證券回購、存款、公開募集證券投資基金、期貨、場內期權、權證、資產支持證券、收益互換、場外期權、信託計劃、證券公司(含證券公司子公司)資產管理計劃、基金公司(含基金公司子公司)特定客戶資產管理計劃、期貨公司(含期貨公司子公司)資產管理計劃、保險公司(含保險公司子公司)資產管理計劃、在基金業協會登記的私募基金管理人發行並由具有證券投資基金託管資格的機構託管或由具有相關資質的機構提供私募基金綜合服務的契約式私募投資基金、銀行理財產品。該基金可以參與融資融券交易、港股通交易、新股申購，也可以將其持有的證券作為融券標的出借給證券金融公司。

上海君犀投資管理有限公司

君犀犀舟8號私募證券投資基金在深入研究的基礎上構建投資組合，在嚴格控制投資風險的前提下，力求獲得長期穩定的投資回報。該基金將根據宏觀經濟分析和整體市場估值水平的變化自上而下的進行資產配置，在降低市場風險的同時追求更高收益。投資範圍包括滬深交易所發行及上市的股票(僅限於因可轉債轉股或可交換債換股所形成的股票)、滬深交易所或銀行間市場發行及交易的債券和資產支援證券、銀行間市場發行及交易的資產支援票據、證券公司收益憑證、債券回購、滬深交易所質押式報價回購、現金、銀行存款、公募基金、銀行理財產品、證券公司、保險公司及期貨公司資產管理計劃、基金公司特定客戶資產管理計劃、於中國基金業協會官方網站公示已登記的私募證券投資基金管理人發行的私募基金。該基金的投資限制包括：1.不得投向未經金融機構(商業銀行、證券公司)託管或保管的基金；2.不得投資未在中國基金業協會備案的合夥企業份額；3.不得投資於結構化金融產品的劣後級份額，且所投的資產支援證券和資產支援票據的優先順序評級應為AAA級；4.該基金的基金資產總值佔基金資產淨值的比例不得超過160%；5.不得參與認購證券交易所非公開發行股票；及6.投資的信用債債項評級需在AA級(含)以上，若投資的信用債無債項評級或債項評級未達到AA級(含)以上的，其主體評級應為AA級(含)以上，國債、政策性金融債、地方債等利率債不受評級限制。

北京雪球私募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北京雪球長雪全天候高波3號私募證券投資基金在深入研究的基礎上構建投資組合，力爭實現基金資產的持續穩健增值。該基金的投資範圍包括：1.權益類：證券交易所交易的股票、新三板掛牌公司股票、優先股、滬港通、深港通、存託憑證、參與融資融券、將持有的證券作為融券標的證券出借給證券金融公司；2.現金管理類：現金、銀行存款、同業存單、大額可轉讓定期存單、貨幣市場基金；3.場內衍生品：交易所上市交易的衍生品；4.場外衍生品：以具有相應業務資格的機構做交易對手的收益互換、場外期權，利率互換；5.上海黃金交易所上市交易的現貨延期交收合約品種；及6.其他：公開募集證券投資基金、資產支持證券、證券公司發行的收益憑證，法律法規或中國證監會允許基金投資的其他投資品種。該基金的投資組合將遵循以下限制：1.該基金投資的私募投資基金必須有託管機構；2.該基金的基金資產總值佔基金資產淨值的比例不得超過200%；3.該基金不得投資非證券類私募投資基金；及4.法律法規或監管部門規定的其他投資限制。

上海禪龍資產管理有限公司

禪龍星辰1號私募證券投資基金在深入研究的基礎上構建投資組合，在嚴格控制投資風險的前提下，力求獲得長期穩定的投資回報。投資範圍包括：滬深交易所發行上市的股票、新三板精選層掛牌公司股票、港股通標的範圍內的股票、滬深交易所發行上市的存託憑證、滬深交易所發行交易的優先股、滬深交易所或銀行間市場發行交易的債券、滬深交易所或銀行間市場發行交易的資產支持證券、銀行間市場發行及交易的資產支持票據、證券公司收益憑證、債券回購、滬深交易所質押式報價回購、現金、銀行存款、同業存單、融資融券交易、轉融通證券出借交易、滬深交易所及期貨交易所上市的期貨、滬深交易所及期貨交易所上市的期權、證券交易所權證、上海黃金交易所上市的合約品種、僅以證券公司／期貨公司／銀行及其子公司為交易對手的證券期貨市場場外衍生品(僅包括收益互換及場外期權)、公募基金、銀行理財產品、信託計劃、證券公司及其子公司資產管理計劃、保險公司及其子公司資產管理計劃、期貨公司及其子公司資產管理計劃、基金公司及其子公司資產管理計劃、於基金業協會官方網站公示已登記的私募證券投資基金管理人發行的私募基金。該基金財產的投資組合應遵循以下限制：1.該基金不得投向未經具有

證券投資基金託管資格的機構託管的私募基金；2. 該基金不得投資於結構化金融產品的次級／劣後級份額；3. 該基金的基金資產總值佔基金資產淨值的比例不得超過200%；4. 該基金持有的存託憑證，以市值合計，不得超過基金資產淨值的100%；5. 該基金不得參與認購滬深交易所上市公司非公開發行股票；及6. 該基金投資於新三板精選層掛牌公司股票，以市值合計，不得超過基金資產總值的100%。

禪龍扶搖9號私募證券投資基金在深入研究的基礎上構建投資組合，在嚴格控制投資風險的前提下，力求獲得長期穩定的投資回報。投資範圍包括滬深交易所發行及上市的股票、港股通標的範圍內的股票、滬深交易所發行及上市的存託憑證、證券交易所發行及上市的優先股、滬深交易所或銀行間市場發行及交易的債券和資產支援證券、銀行間市場發行及交易的資產支援票據、證券公司收益憑證、債券回購、滬深交易所質押式報價回購、現金、銀行存款、同業存單、融資融券、轉融通證券出借交易、股指期貨、商品期貨、國債期貨、證券交易所及期貨交易所上市的股票期權及商品期權、證券交易所上市的權證、上海黃金交易所上市的合約品種、公募基金、銀行理財產品、證券公司及其子公司資產管理計劃、保險公司及其子公司資產管理計劃、期貨公司及其子公司資產管理計劃、基金公司及其子公司特定客戶資產管理計劃、於基金業協會官方網站公示已登記的私募證券投資基金管理人發行的私募基金、信託計劃及僅以證券公司／期貨公司／銀行及其子公司為交易對手的證券期貨市場場外衍生品。該基金財產的投資組合應遵循以下限制：1. 該基金不得投向未經具有證券投資基金託管資格的機構託管的私募基金；2. 該基金不得投資未在中國基金業協會備案的合夥企業份額；3. 該基金不得投資於結構化金融產品的次級／劣後級份額；4. 該基金的基金資產總值佔基金資產淨值的比例不得超過200%。

5.該基金不得參與認購證券交易所非公開發行股票；6.該基金持有的存託憑證，以市值合計，不得超過基金資產淨值的100%；及7.該基金如投資信託計劃，其資金不得用於投資以下標的：非標債權類資產、未上市企業股權、除公募證券投資基金外的其他資產管理產品及私募基金及各類資產收益權。

亦賦私募基金管理(海南)有限公司

亦賦銀河3號中證500指數增強私募證券投資基金目標在深入研究的基礎上構建投資組合，力爭實現基金資產的持續穩健增值。該基金的投資範圍為：國內依法發行上市的股票、滬港通、深港通、存託憑證、參與融資融券、將持有的證券作為融券標的證券出借給證券金融公司、債券、債券回購、質押式報價回購、現金、銀行存款、同業存單、大額可轉讓定期存單、貨幣市場基金、上海黃金交易所上市交易的現貨延期交收合約品種、交易所上市交易的衍生品，以具有相應業務資格的機構做交易對手的收益互換，利率互換、公開募集證券投資基金、基金公司及其子公司資產管理計劃、期貨公司及其子公司資產管理計劃、證券公司及其子公司資產管理計劃、保險公司及其子公司資產管理計劃、信託計劃、私募投資基金、資產支持證券、銀行理財、證券公司發行的收益憑證，法律法規或中國證監會允許基金投資的其他投資品種。該基金的投資組合將遵循以下限制：1.該基金投資的私募投資基金必須有託管機構；2.該基金的基金資產總值佔基金資產淨值的比例不得超過200%；及3.該基金不得投資非證券類私募基金管理人發行的私募投資基金。

大成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大成新銳產業混合型證券投資基金主要投資於新銳產業中的優質上市公司，分享中國經濟增長新銳力量的成長收益，追求基金資產的長期穩健增值。該基金採用自上而下、自下而上相結合的投資策略，充分挖掘新銳產業投資主題，精選相關行業的優質上市公司股票，在有效控制投資風險的前提下，追求超額收益。該基金的投資對象為具有良好流動性的金融工具，包括國內依法發行上市的股票、存託憑證、債券、貨幣市場工具、銀行存款、權證、資產支持證券、股指期貨及法律法規或監管機構允許基金投資的其他金融工具。該基金股票資產、存託憑證佔基金資產的比例為60%至95%；現金（不包括結算備付金、存出保證金、應收申購款等）以及到期日在一年以內的政府債券不低於基金資產淨值的5%；權證、股指期貨及其他金融工具的投資比例依照法律法規或監管機構的規定執行；該基金將80%以上的股票資產投資於新銳產業相關股票、存託憑證。

深圳市紅籌投資有限公司

紅籌21號私募證券投資基金在深入研究的基礎上構建投資組合，在嚴格控制投資風險的前提下，力求獲得長期穩定的投資回報。投資範圍包括：1. 權益類：滬深交易所交易的股票、證券交易所交易的存託憑證；2. 固定收益類：銀行活期存款、現金、證券交易所質押式報價回購、可轉換債券、債券通用質押式回購；3. 期貨和衍生品類：場外衍生品（僅限於收益互換）、證券交易所及期貨交易所交易的期貨；及4. 其他：境內與境外證券市場互聯互通機制下允許投資的證券、公募基金、轉融通證券出借交易、融資融券交易。

上海孝庸私募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孝庸魔方匯股票優選一號私募證券投資基金目標在控制風險的前提下，實現客戶資產長期、持續、穩定的增值。該基金通過資料分析和資料模型篩選股票，買入並持有，獲取超額收益。該基金的投資範圍包括國內證券交易所上市交易的品種(指股票、存託憑證、優先股、權證)、新三板掛牌交易的品種(包括股票、可轉換公司債券及其他證券品種)、利率債、可轉換債券(但不包括非公開發行公司債)、債券通用質押式回購(包括國債逆回購及其他債券通用質押式回購)、存款、公開募集證券投資基金、期貨、場內期權、在銀行間債券市場交易的標準化票據、在交易所或銀行間發行的資產支持證券和資產支持票據(但不包括次級)、證券公司收益憑證、收益互換(含跨境收益互換)與場外期權、上海黃金交易所交易的品種、銀行間市場交易的利率互換。該基金可以參與新股申購、融資融券交易、將其持有的證券作為融券標的出借給證券金融公司，也可以通過港股通及其他交易互聯互通機制投資於符合合同約定的投資範圍的品種。

海南垂雲私募基金管理合夥企業(有限合夥)

垂雲鐘靈1號私募證券投資基金在深入研究的基礎上構建投資組合，在嚴格控制投資風險的前提下，力求獲得長期穩定的投資回報。該基金的投資範圍包括證券交易所交易的股票、境內與境外證券市場互聯互通機制下允許投資的證券、證券交易所交易的存託憑證、證券交易所或銀行間市場交易的債券、證券交易所或銀行間市場交易的資產支持證券、銀行間市場交易的資產支持票據和標準化票據、證券公司收益憑證、債券回購、證券交易所質押式報價回購、現金、銀行存款、同業存單、融資融券交易、轉融通證券出借交易、證券交易所及期貨交易所交易的衍生品、上海黃金交易所交易的合約品種、公募基金、銀行理財產品、證券公司及其子公司資產管理計劃、保險公司及其子公司資產管理計劃、期貨公司及其子公司資產管理計劃、基金公司及其子公司資產管理計劃、於基金業協會官方網站公示已登記的私募證券投資基金管理人發行的私募基金、僅以證券公司／期貨公司／銀行及其子公司為交易對手的證券期貨市場場外衍生品、證券交易所信用保護工具、銀行間市場金融衍生品、信託計劃。該基金財產的投資組合應遵循以下限制：1.該基金不得投資於結構化金融產品的次級／劣後級份額；2.該基金的基金資產總值佔基金資產淨值

的比例不得超過200%；3.該基金持有的存託憑證，以市值合計，不得超過基金資產淨值的100%；及4.該基金不得投向未經具有證券投資基金託管資格的機構託管的私募基金。

明睿(北京)資本管理有限公司

明睿驍雲策略私募證券投資基金在控制風險的前提下，追求該基金財產的增值。該基金投資範圍為：1.在上海證券交易所、深圳證券交易所、全國中小企業股份轉讓系統掛牌交易的股票、期權、債券、債券正回購、債券逆回購及其他金融產品；2.滬港通、深港通股票交易；3.存託憑證、滬倫通；4.在中國金融期貨交易所、上海期貨交易所、大連商品交易所、鄭州商品交易所、上海國際能源交易中心等掛牌交易的期貨、期權產品及其他金融產品；5.在銀行間市場掛牌交易的金融產品；6.央行票據；7.在上海黃金交易所掛牌交易的金融產品；8.融資融券；9.證券轉融通出借；10.以證券公司為交易對手方的衍生品，包括收益互換、收益憑證、場外期權；11.以期貨公司及其子公司作為交易對手方的衍生品交易；12.銀行理財產品、銀行存款、貨幣市場基金、現金；13.公募證券投資基金；及14.證券公司或其資產管理子公司發行的資產管理產品、基金公司或其子公司發行的資產管理產品、期貨公司或其子公司發行的資產管理產品、保險公司及其子公司發行的資產管理產品、私募證券投資基金、信託產品。投資限制包括：1.該基金存續期內，基金總資產與淨資產的比例不得超過200%；2.該基金直接投資的私募投資基金應由依法設立並取得基金託管資格的託管人託管；3.按市值計，該基金投資於全國中小企業股份轉讓系統掛牌交易的股票的基金資產不得超過基金淨資產的20%；4.投資於單一存託憑證的市值不得超過基金淨資產的70%。5.投資於單一滬倫通的投資額佔該基金資產總值比例不超過70%。及6.該基金不得進行黃金實物交割。

才譽信譽中國價值多策略2號私募證券投資基金在深入研究的基礎上構建投資組合，在嚴格控制投資風險的前提下，力求獲得長期穩定的投資回報。投資範圍包括滬深交易所交易的股票、境內與境外證券市場互聯互通機制下允許投資的證券、證券交易所交易的存託憑證、證券交易所或銀行間市場交易的債券、證券交易所或銀行間市場交易的資產支援證券、銀行間市場交易的資產支援票據和標準化票據、證券公司收益憑證、債券逆回購、證券交易所質押式報價回購、現金、銀行存款、同業存單、融資融券交易、轉融通證券出借交易、證券交易所及期貨交易所交易的衍生品、上海黃金交易所交易的合約品種、僅以證券公司／期貨公司／銀行及其子公司為交易對手的證券期貨市場場外衍生品及公募基金。該基金財產的投資組合應遵循以下限制：1.該基金不得投資於結構化金融產品的次級／劣後級份額；2.該基金的基金資產總值佔基金資產淨值的比例不得超過200%；3.該基金持有的存託憑證，以市值合計，不得超過基金資產淨值的100%；4.該基金持有的單只債券，以成本計算，不得超過基金資產淨值的20%；5.該基金持有的單檔股票，以市值計算，不得超過基金資產淨值的20%；6.該基金持有的股票期權合約支付和收取的權利金總額不得超過基金資產淨值的20%；及7.該基金期貨帳戶中的持倉保證金，不得超過基金資產淨值的30%。

上市股權權益

金融資產名稱	於 2025 年		截至 2025 年		於 2025 年
	6 月 30 日	於 2025 年	6 月 30 日止六個月	已變現的	6 月 30 日
	持有之	6 月 30 日之	於 2025 年	投資收入／	公允價值
	單位數量	投資成本	6 月 30 日之	(虧損)	佔本集團總資產
	(千)	(人民幣千元)	公允價值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中國旭陽集團有限公司	約 9,709 萬股	170,560	223,998	2,141	0.45%
華夏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華夏未來鑫時私享 2 號私募證券投資基金	—	—	—	100	—
中信建投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萬科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	—	—	36	—
保利發展控股集團股份有限公司	5,300	49,056	42,930	114	0.09%
湖南華菱鋼鐵股份有限公司	2,000	10,013	8,800	7,896	0.02%
其他 ¹	700	5,969	5,778	405	0.01%
北京紫薇私募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紫薇津汐 7 號私募證券投資基金	152	8,227	10,671	(4,041)	0.02%
深圳碧熾私募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碧熾新起點四號私募證券投資基金	21,548	22,000	22,733	—	0.05%
北京蜂巢財富資本管理有限公司					
蜂巢津遠 1 號私募證券投資基金	1,322	15,709	15,390	2,355	0.03%
上海久期投資有限公司					
久期津西純債 1 號私募證券投資基金	890	14,936	16,294	1,050	0.03%
北京清和泉資本管理有限公司					
清和泉價值穩健 7 期 A 私募證券投資基金	—	—	—	1,557	—
烏蘭察布銀商匯金投資管理有限公司					
銀商匯金—津西 1 號私募證券投資基金	83	7,030	6,673	2,686	0.01%
其他 ¹	20,186	35,042	28,962	3,686	0.06%
合計		338,542	382,229	17,985	0.77%

附註：

1. 本集團於每間公司持有的股份數量佔其已發行股份少於 1%。

上市股權權益的投資策略

中國旭陽集團有限公司(「旭陽集團」)

於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公司認購旭陽集團約2,480萬股股份，即佔其經擴大註冊股本約2.58%，現金代價為約人民幣1.28億元。於2021年12月31日及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公司於交易所從公開市場分別進一步購買旭陽集團750萬股股份及201萬股股份，即佔其註冊股本約0.17%及0.05%。於2025年6月30日，本公司在旭陽集團的持股佔其註冊股本約2.18%。旭陽集團成立於1995年，是一家以煤化工產品生產和國內外貿易為主業的大型企業集團，是中國焦炭和煤化工產業的龍頭企業，並為本集團焦炭主要供應商之一。旭陽集團於2019年3月15日於聯交所主板上市，其股份代號為1907。於截至202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內，從旭陽集團收到的股息收入為約人民幣210萬元，該股息收入被歸類為已變現投資收入。

華夏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華夏未來鑫時私享2號私募證券投資基金在深入研究的基礎上構建投資組合，在嚴格控制投資風險的前提下，力求獲得長期穩定的投資回報。投資範包括滬深交易所發行上市的股票、新三板精選層掛牌公司股票、港股通標的範圍內的股票、滬深交易所發行上市的存託憑證、滬深交易所發行交易的優先股、滬深交易所或銀行間市場發行交易的債券、滬深交易所或銀行間市場發行交易的資產支持證券、銀行間市場發行及交易的資產支持票據、證券公司收益憑證、債券逆回購、現金、銀行存款、同業存單、融資融券交易、轉融通證券出借交易(即該基金將其持有的證券作為融券標的證券出借給證券金融公司)、滬深交易所及期貨交易所上市的期貨、滬深交易所及期貨交易所上市的期權、上海黃金交易所上市的合約品種、僅以證券公司／期貨公司／銀行及其子公司為交易對手的證券期貨市場場外衍生品(包括但不限於收益互換及場外期權)、公募基金、銀行理財產品。該基金財產的投資組合應遵循以下限制：1.該基金不得投資於結構化金融產品(含資產證券化產品)的次級／劣後級份額；2.該基金不得參與認購滬深交易所上市公司非公開發行股票；及3.該基金不得投資ST、*ST、S、SST、S*ST的股票。

於截至2025年6月30日止年度內，本集團於交易所直接進行短期股權投資，購入個別於房地產、鋼鐵等行業具有優勢並且股票價格相對吸引的上市公司股票，主要的投資對象包括保利發展控股集團股份有限公司（「**保利發展**」）、湖南華菱鋼鐵股份有限公司（「**華菱鋼鐵**」）及多家於中國A股上市的公司。

自2023年年度，本集團直接於交易所從公開市場上購入保利發展的股份作為股權投資，一間於上海證券交易所上市的公司（股份代號：600048）。於2025年6月30日，本集團持有保利發展的股份數目佔其已發行股份少於1%。保利發展是房地產行業的龍頭企業，主營業務為房地產開發與銷售、物業服務、全域化管理、銷售代理、商業管理、不動產金融等，連續多年保持房地產行業央企第一。保利發展位居《福布斯》2024年度全球2000強企業排名第243位。

自2022年年度，本集團直接於交易所從公開市場上購入華菱鋼鐵的股份作為股權投資，華菱鋼鐵於深圳證券交易所上市（股份代號：000932）。於2025年6月30日，本集團持有華菱鋼鐵的股票佔已發行股份少於1%。華菱鋼鐵的主營業務為鋼鐵產品的生產和銷售，分別在湖南省湘潭、婁底、衡陽、廣東省陽江市設有生產基地，擁有煉焦、燒結、煉鐵、煉鋼、軋材、鋼材深加工等全流程的技術裝備，並擁有行業領先的主體裝備及生產工藝，屬於全中國十大鋼鐵企業之一。

於截至202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內，從保利發展、華菱鋼鐵及其他收到股息收入分別為零、約人民幣20萬元及約人民幣10萬元，該等股息收入被歸類為已變現投資收入。

北京紫薇私募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紫薇津汐7號私募證券投資基金目標在深入研究的基礎上構建投資組合，在嚴格控制投資風險的前提下，力求獲得長期穩定的投資回報。該基金的投資範圍包括證券交易所發行上市的股票、境內與境外證券市場互聯互通機制下允許投資的證券、證券交易所交易的存託憑證、證券交易所或銀行間市場交易的債券、證券交易所或銀行間市場交易的資產支持證券、銀行間市場交易的資產支持票據和標準化票據、證券公司收益憑證、債券正回購、債券逆回購、證券交易所質押式報價回購、現金、銀行存款、同業存單、融資融券交易、轉融通證券出借交易、證券交易所及期貨交易所交易的衍生品、上海黃金交易所交易的合約品種、僅以證券公司／期貨公司／銀行及其子公司為交易對手的證券期貨市場場外衍生品、公募基金、銀行理財產品、信託計劃、證券公司及其子公司資產管理計劃、保險公司及其子公司資產管理計劃、期貨公司及其子公司資產管理計劃、基金公司及其子公司資產管理計劃、於基金業協會官方網站公示已登記的私募證券投資基金管理人發行的私募基金。該基金財產的投資組合應遵循以下限制：1.該基金不得投向未經具有證券投資基金託管資格的機構託管的私募基金；2.該基金不得投資於結構化金融產品的次級／劣後級份額；3.該基金的基金資產總值佔基金資產淨值的比例不得超過200%；4.該基金持有的存託憑證，以市值合計，不得超過基金資產淨值的100%；5.該基金持有的債券正回購融入資金餘額不得超過基金資產淨值的100%；及6.該基金持有的單隻債券，以成本計算，不得超過基金資產淨值的25%。

深圳碧燦私募證券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碧燦新起點四號私募證券投資基金在深入研究的基礎上構建投資組合，在嚴格控制投資風險的前提下，力求獲得長期穩定的投資回報。投資範圍包括：滬深交易所發行上市的股票、港股通標的範圍內的股票、滬深交易所發行上市的存託憑證、滬深交易所發行交易的優先股、滬深交易所或銀行間市場發行交易的債券、滬深交易所或銀行間市場發行交易的資產支持證券、銀行間市場發行及交易的資產支持票據、證券公司收益憑證、債券逆回購、滬深交易所質押式報價回購、現金、銀行存款、同業存單、融資融券交易、轉融通證券出借交易、滬深交易所及期貨交易所上市的期貨、滬深交易所及期貨交易所上市的期權、證券交易所權證、上海黃金交易所上市的合約品種、公募基金、銀行理財產品、證券公司及其子公司資產管理計劃。該

基金財產的投資組合應遵循以下限制：1.該基金不得投資於結構化金融產品的次級／劣後級份額；2.該基金的基金資產總值佔基金資產淨值的比例不得超過200%；及3.該基金持有的存託憑證，以市值合計，不得超過基金資產淨值的100%。

北京蜂巢財富資本管理有限公司

蜂巢津遠1號私募證券投資基金在深入研究的基礎上構建投資組合，力爭實現基金資產的持續穩健增值。該基金的投資範圍為：國內依法發行上市的股票、新股申購、滬港通、深港通、存託憑證、股票型公募基金、混合型公募基金、參與融資融券、將持有的證券作為融券標的證券出借給證券金融公司、債券、債券回購、債券型公募基金、現金、銀行存款、同業存單、大額可轉讓定期存單、貨幣市場基金、上海黃金交易所上市交易的現貨延期交收合約品種、交易所上市交易的衍生品、以具有相應業務資格的機構做交易對手的收益互換、跨境收益互換、場外期權、利率互換、基金公司及其子公司資產管理計劃、期貨公司及其子公司資產管理計劃、證券公司及其子公司資產管理計劃、保險公司及其子公司資產管理計劃、信託計劃、私募投資基金、資產支持證券、銀行理財、證券公司發行的收益憑證及法律法規或中國證監會允許基金投資的其他投資品種。

上海久期投資有限公司

久期津西純債1號私募證券投資基金以債券類資產為主要投資標的，在不同的經濟週期中，從利率(久期)、信用、類固定收益三個維度進行資產配置，力爭獲得穿越經濟週期的穩健收益。風險控制和增厚收益方面，計算債券票息收入帶來的基礎收益，根據基礎收益水平設定嚴格的風險限額，以控制回撤風險。在風險限額內，通過調整持倉債券久期、挖掘被錯誤定價的信用債券、挖掘類固定收益資產的權益屬性等方式獲取基礎收益之上的超額收益。該基金限制包括：1.不得將基金財產投資

於中小企業私募債；及2.企業債、公司債、可轉換債券、可分離交易債的債項或主體信用評級在AA級(含)以上；短期融資券的債項評級為A-1級且主體評級在A+級(含)以上；私募可交換債可不評級。

北京清和泉資本管理有限公司

清和泉價值穩健7期A私募證券投資基金在深入研究的基礎上構建投資組合，在嚴格控制投資風險的前提下，力求獲得長期穩定的投資回報。該基金的投資範圍包括現金、銀行存款、銀行理財產品、貨幣市場基金。該基金財產的投資組合應遵循以下限制：1.該基金不得投資於結構化金融產品(含資產證券化產品)的次級／劣後級份額；2.該基金的基金資產總值佔基金資產淨值的比例不得超過200%；及3.該基金不得投向未經具有證券投資基金託管資格的機構託管的私募基金。

烏蘭察布銀商匯金投資管理有限公司

銀商匯金一津西1號私募證券投資基金在深入研究的基礎上構建投資組合，在嚴格控制投資風險的前提下，力求獲得長期穩定的投資回報。投資範圍包括：滬深交易所發行上市的股票、新三板精選層掛牌公司股票、港股通標的範圍內的股票、滬深交易所發行上市的存託憑證、滬深交易所發行交易的優先股、滬深交易所或銀行間市場發行交易的債券和資產支援證券、銀行間市場發行及交易的資產支援票據、證券公司收益憑證、債券逆回購、滬深交易所質押式報價回購、現金、銀行存款、同業存單、融資融券交易、轉融通證券出借交易、滬深交易所及期貨交易所上市的期權及期貨、證券交易所權證、上海黃金交易所上市的合約品種、僅以證券公司／期貨公司／銀行及其子公司為交易對手的證券期貨市場場外衍生品、公募基金、銀行理財產品、證券公司及其子公司資產管理計劃、基金公司及其子公司資產管理計劃、於基金業協會官方網站公示已登記的私募證券投資基金管理人發行的私募基

金。該基金財產的投資組合應遵循以下限制：1. 該基金不得投向未經具有證券投資基金託管資格的機構託管的私募基金；2. 該基金不得投資於結構化金融產品的次級／劣後級份額；3. 該基金的基金資產總值佔基金資產淨值的比例不得超過200%；4. 該基金持有的存託憑證，以市值合計，不得超過基金資產淨值的100%；5. 該基金不得投資ST、*ST、S、SST、S*ST股票；及6. 該基金投資於新三板精選層掛牌公司股票，以市值合計，不得超過基金資產總值的100%。

債券市場基金

金融資產名稱	截至2025年				於2025年 6月30日 公允價值 佔本集團 總資產
	於2025年 6月30日 持有之 單位數量 (千)	於2025年 6月30日之 投資成本 (人民幣千元)	於2025年 6月30日之 公允價值 (人民幣千元)	6月30日 止六個月 已變現的 投資收入／ (虧損) (人民幣千元)	
方圓基金管理(香港)有限公司					
方圓增強收益基金	19	117,809	142,064	197	0.29%
易方達資產管理(香港)有限公司					
易方達(香港)亞洲高收益債券基金	438	35,793	22,978	56	0.05%
北京晨樂資產管理有限公司					
晨樂裕豐1號私募證券投資基金	23,217	23,131	23,692	153	0.05%
中信証券經紀(香港)有限公司					
中信証券經紀(香港)有限公司 槓桿債券掛鈎票據	100,000	100,000	100,580	—	0.20%
其他	—	—	—	12	—
合計		<u>276,733</u>	<u>289,314</u>	<u>418</u>	<u>0.58%</u>

債券市場基金的投資策略

方圓基金管理(香港)有限公司

方圓增強收益基金的投資目標是獲取穩定收益和資本增值。該基金主要投資在亞洲公司發行的公司債券、可轉換債券和上市公司股權，尤其集中於在大中華有相當業務覆蓋的公司。基金經理將把重點放在證券沒有反映真正的價值和基金經理有明確優勢的機會。基金經理將通過靈活的子策略組合來作出旨在在可接受的風險限額內實現有吸引力的絕對回報的投資決策。基金經理將實施有效的投資過程，包括研究、交易、風險管理和操作。基金經理將強制執行嚴格的風險管理來保護該基金的投資者。借款淨額限制為少於或等於基金的管理資產的 50%。

易方達資產管理(香港)有限公司

易方達(香港)亞洲高收益債券基金是易方達單位信託基金的子基金。子基金的投資目標是透過在全球投資於主要由專注於亞洲的公司發行或全數擔保的高收益債務證券組成的投資組合，包括在新興市場發行的債務證券，旨在為子基金產生資本增值以外的穩定收入流，從而達致長期資本增長。子基金會將其 70% 至 100% 的資產淨值投資於可由主要業務經營(或大部份資產)在亞洲或大部份收入來自該地區的已上市或未上市公司發行或全數擔保的美元、歐元或港元計價或境外人民幣計價(「點心」債券，即在中國境外發行但以人民幣計價的債券)的高收益債務證券投資組合。子基金最多可將資產淨值的 100% 投資於可轉換債券(由例如公司、金融機構及銀行等發行人發行及／或擔保)。最多可將資產淨值的 100% 投資於未獲評級或獲惠譽或穆迪或標準普爾給予低於投資級別評級的債務證券，包括(但不限於)上市及非上市債券、政府債券、可轉換及非可轉換債券、定息和浮息債券或其他類似證券。子基金不會將其資產淨值 10% 或以上投資於由信貸評級為低於投資級別及／或未獲評級的單一名主權發行人(包括政府、公共或地區當局)發行及／或擔保的證券。子基金亦可將不多於 30% 的資產淨值投資於投資級別債務證券，並可將最多 20% 的資產淨值投資於境內中國市場，可包括中國政府及／或政府相關實體發行或全數擔保的債務證券及城投債。

北京晨樂資產管理有限公司

晨樂裕豐1號私募證券投資基金目標在深入研究的基礎上構建投資組合，在嚴格控制投資風險的前提下，力求獲得長期穩定的投資回報。該基金的投資範圍包括證券交易所發行上市的股票、境內與境外證券市場互聯互通機制下允許投資的證券、證券交易所交易的存託憑證、證券交易所或銀行間市場交易的債券和資產支持證券、銀行間市場交易的資產支持票據和標準化票據、證券公司收益憑證、債券逆回購、證券交易所質押式報價回購、現金、銀行存款、同業存單、融資融券交易、轉融通證券出借交易、證券交易所及期貨交易所交易的衍生品、上海黃金交易所上市的合約品種、僅以證券公司／期貨公司／銀行及其子公司為交易對手的證券期貨市場場外衍生品、公募基金、銀行理財產品、證券公司及其子公司資產管理計劃、於基金業協會官方網站公示已登記的私募證券投資基金管理人發行的私募基金、信託計劃。該基金財產的投資組合應遵循以下限制：1. 該基金不得投向未經具有證券投資基金託管資格的機構託管的私募基金；2. 該基金不得投資於結構化金融產品的次級／劣後級份額（公募基金除外）；3. 該基金的基金資產總值佔基金資產淨值的比例不得超過200%；4. 該基金持有的存託憑證，以市值合計，不得超過基金資產淨值的100%；及5. 該基金投資於證券交易所上市公司非公開發行股票，依市值合計，不得超過基金資產淨值的50%。

中信証券經紀(香港)有限公司

中信証券經紀(香港)有限公司銷售的槓桿債券掛鉤票據是一種結構化票據，其提供本金及槓桿部份的掛鉤離岸債券投資收益。票據掛鉤標的全部為離岸債券。在該產品存續期內，投資者將獲得債券標的本金及槓桿後的票息支付，並於到期時獲得債券標的本金及槓桿後的資本利得。相對應的，投資者需向產品發行方償還槓桿頭寸產生的融資成本。認購該產品並非直接投資於標的資產。該產品並不實際持有任何標的債券，其僅追蹤標的資產在產品存續期內的價格波動，且通常不會再投資標的資產產生的票息分配。

投資策略及未來展望

本集團對按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損益表之金融資產進行投資的前提是該等投資不會影響本集團的營運資金或本集團主要業務的日常運作。此等投資有利改善資金使用效益及為本集團暫時閒置的資金賺取投資回報。以防止過度風險為首要重點，本公司已就該等投資進行控制及作出謹慎決策以保障本公司及其股東之整體利益為原則。另一方面，本公司自該等投資可產生相對銀行定期存款較高的回報，同時可保留在預計出現現金需求時贖回該等投資的靈活性。

受限於中國及環球的經濟、政治及社會環境任何不可預期的變化，本公司現時預期本集團將於合適時根據以上所述的投資策略繼續進行該等投資。目前預期，除非出現任何不可預見的情況，該等投資仍會繼續為本集團賺取額外回報。

人力資源及薪酬政策

於2025年6月30日，本集團僱用長期員工約11,500人及臨時員工約80人。員工成本包括基本薪金及福利，僱員福利包括酌情發放的花紅、醫療保險計劃、養老金計劃、失業保險計劃、生育保險計劃及購股權的公允價值等。自2021年4月起，本集團已推行工傷保險並按員工發放工資的約2.09%上繳相關政府部門。根據本集團的薪酬政策，僱員的待遇福利與生產力及／或銷售業績掛鉤，與本集團質量控制及成本控制目標一致。

重大投資或資本資產之未來計劃

除本公告所披露者外，截至202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本集團並無就重大投資或資本資產簽訂任何協議，亦無任何其他有關重大投資或資本資產的未來計劃。

重大收購及出售事項

除本公告所披露者外，於截至202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內，本集團並無任何附屬公司、聯營公司及合營企業之重大收購或出售事項。

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上市證券

於截至202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內，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概無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任何上市證券(包括任何庫存股份)。本公司現時並無持有庫存股份(不論於中央結算及交收系統內或以其他方式持有或存放)。

遵守企業管治守則

本公司深知良好企業管治常規之重要性，相信其對本集團發展及保障權益持有人的利益至為關鍵。董事們認為，於截至202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內，本公司一直遵守聯交所上市規則附錄C1載列之企業管治守則所載之守則條文，惟以下偏離者除外：

根據企業管治守則之守則條文第C.2.1條，主席與行政總裁的角色應有區分，並不應由一人同時兼任。目前，韓敬遠先生擔任本公司的董事局主席兼首席執行官。董事局相信無需立即分離本公司的董事局主席及首席執行官職務，因本公司主要營運附屬公司的首席執行官／總經理職務已由其他人士擔任。董事局將考慮分離本公司的董事局主席及首席執行官的職務以應付本集團未來的經營活動與業務發展。

根據企業管治守則之守則條文第D.2.5條(自2025年7月1日起已獲重新編號為守則條文第D.2.2條)及相關附註，本公司應設立內部審核功能，其普遍是對本集團的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系統是否足夠和有效作出分析及獨立評估。自2024年起，本集團已於中國大陸設立綜合內部審核功能團隊，主要負責本集團位於中國大陸的附屬公司的內部審核工作。該團隊直接向其中一名執行董事及審核委員會匯報，並透過審核委員會向董事局匯報。此外，該團隊須與審核委員會檢討及議定年度工作計劃和資源。同時，於截至202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內，其他內部審核功能是由財務功能執行。經考慮到本集團營運之規模及複雜程度，本公司認為現行組織架構及管理層緊密監察可為本集團提供足夠之內部監控及風險管理。董事局轄下之審核委員會及董事局定期檢討本集團內部監控系統及風險管理之成效。董事局將每年檢討是否需要就中國大陸以外的業務營運設立獨立內部審核功能。

遵守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

本公司已採納上市規則附錄C3所載的標準守則作為其本身有關董事買賣本公司證券之守則。本公司已向全體董事作出特定查詢，而全體董事已確認彼等於截至202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內一直遵守標準守則所載之所需標準。

審核委員會

於本公告日期，審核委員會包括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審核委員會主席為黃文宗先生以及審核委員會成員為王冰先生及郁昉瑾女士。

審核委員會已審閱本集團截至202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之簡明合併財務報表，並亦已討論內部監控事宜及本集團所採納之會計原則及慣例。審核委員會認為，有關本集團的簡明合併財務報表乃按適用會計準則、上市規則及法定規定編製，並將於本公司的2025年中期報告內作出充足披露。

此外，本集團截至202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中期未經審核簡明合併財務報表已由本公司核數師德勤•關黃陳方會計師行按照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審閱準則第2410號「由實體的獨立核數師執行中期財務資料審閱」進行審閱。

刊登截至202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之中期業績公告及中期報告

本公司截至202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中期業績公告已刊載於本公司網站(www.chinaorientalgroup.com)及聯交所網站(www.hkexnews.hk)。本公司截至202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中期報告將於適當時候寄發予股東，並刊載於上述網站。

感謝

董事局藉此機會衷心感謝本集團全體僱員的辛勤工作及對本集團的奉獻，並感謝股東們對本公司的持續信任及一貫支持。

釋義

在本公告，除文義另有所指，下列本公告所用詞彙具有以下涵義：

「股東週年大會」	指	本公司的股東週年大會
「ArcelorMittal」	指	ArcelorMittal S.A.，一間根據盧森堡法律註冊成立的公司及間接持有AM Holdings AG的全部權益，並為本公司的主要股東
「審核委員會」	指	本公司的審核委員會
「董事局」	指	本公司的董事局
「支綫鐵路項目」	指	建設用於本集團業務的材料及貨物運送的支綫鐵路的項目
「中國」	指	中華人民共和國，且就本公告目的而言，不包括香港、中華人民共和國澳門特別行政區以及台灣
「企業管治守則」	指	上市規則附錄C1所載之《企業管治守則》
「本公司」	指	China Oriental Group Company Limited (中國東方集團控股有限公司*)，一間於百慕達註冊成立的有限責任公司及其已發行的股份於聯交所主板上市
「中國證監會」	指	中國證券監督管理委員會
「董事(們)」	指	本公司的董事(們)
「企業所得稅」	指	中國的企業所得稅
「建築面積」	指	建築面積
「本集團」	指	本公司及其不時之附屬公司的統稱

「匯金通」	指	青島匯金通電力設備股份有限公司，一間於中國註冊成立的有限責任公司及其已發行的股份於上海證券交易所上市
「香港會計準則」	指	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會計準則
「香港會計師公會」	指	香港會計師公會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指	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港元」	指	港元，香港的法定貨幣
「香港」	指	中國香港特別行政區
「津西重工」	指	河北津西鋼鐵集團重工科技有限公司，一間於中國註冊成立的有限責任公司並為本公司間接擁有97.6%權益的附屬公司
「津西鋼鐵」	指	河北津西鋼鐵集團股份有限公司，一間於中國註冊成立的有限責任公司並為本公司間接擁有97.6%權益的附屬公司
「上市規則」	指	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
「生態環境部」	指	中國生態環境部
「工信部」	指	中國工業和信息化部
「標準守則」	指	上市規則附錄C3所載之《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

「發改委」	指	中國國家發展和改革委員會
「人民幣」	指	人民幣，中國法定貨幣
「股份」	指	本公司股本中每股面值0.10港元的普通股
「股東(們)」	指	股份持有人(們)
「聯交所」	指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
「美元」	指	美元，美利堅合眾國法定貨幣
「%」	指	百分比

承董事局命
中國東方集團控股有限公司*
韓敬遠
董事局主席兼首席執行官

香港，2025年8月27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局包括執行董事韓敬遠先生、朱軍先生、沈曉玲先生、韓力先生、Sanjay SHARMA先生及李明東先生，非執行董事Ondra OTRADOVEC先生，獨立非執行董事黃文宗先生、王冰先生、謝祖堉博士及郁昉瑾女士。